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迦南书集选译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基督教的果实

原著：CHARLES CROSLEGH

原著出版日期：1884年

第一章 介绍
。。。

译者注：谨以此书献给中国的属神儿女

。。。

人数加在一起的总和。这个倾向就是，公开宣称，人们不应当把对耶稣基督的信仰看得那么重要；人们不应当对这位拿撒勒人、耶稣基督那么忠诚。这种反对倾向并非是出于严肃认真的思考，而仅仅是在文化上想要否定基督教信仰的影响。这些人并没有意识到，在我们的社会文化与良善制度中，有多么巨大的成分是来源于基督教，或是直接受到基督教信仰的重要影响。

那些反对基督教的人们认为，十九世纪以来的世界已经发展得很顺利了，人类并不需要基督教信仰的羁绊。人类社会在不断进步，日新月异，我们早就应该把福音忘记、抛弃，因为基督教的福音并没有给我们带来什么正面的影响或是好东西。但是，这些反对人士的观点有什么根据呢？如果我们真地仔细考查这个问题，客观地看待历史，那么，我们轻易就可以看出那些反对人士的意见，以及那些时髦的、流行的观点，是多么荒谬。

对一些人来说，耶稣基督仅仅是一个有影响力的哲学导师；他的教导在古代的时候起到了一些积极的正面作用，督促人行善事。但是，对于今天的现代社会而言，耶稣基督的那些教导早已过时、不合时宜了。而对另外一些人来说，耶稣基督昨天、今天、永远都是这个罪恶世界中罪人的救赎主。那么，究竟哪一面才是真理的一方呢？对于敬虔的基督徒们来说，这个问题的答案是毋庸置疑的。一个真正认识了基督的基督徒，就是认识了在基督里面的天父上帝。耶稣基督就是那道成肉身的、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基督徒向着罪死，并在耶稣基督里面复活、得到永远的生命。当基督徒遇到罪的引诱试探的时候，基督是他的唯一避风港。当基督徒软弱的时候，基督是他唯一的力量。当基督徒遭遇患难的时候，基督是他的大有能力的帮助。基督是他一切幸福的源泉；那幸福超过了这个世界所能理解明白的。基督是他平安的保障；那平安是这个世界所不能给的。然而，对于那些不信基督教的人来说，上述言辞却仅仅是空洞的言辞，所表达的仅仅是一些幻觉而已。

因而，无论是那些支持基督教信仰的人，还是那些反对基督教信仰的人，他们所说的话都变成了一种看似是个人主观观点的言辞。大家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每一个人所谈的，却仅仅是自己的个人经验而已。在本书下文中，我们并不想深入讨论不同人的个人经验或感受，或是深入分析不同的个人的体验。一般而言，亲身经历了信仰的人，要比那些没有亲身经历信仰、或是并不了解信仰的人更有说服力。不过，我们在本书中下文的目标，是想要强调一些客观的事实，尤其是，从历史中得到一些知识与领悟。历史不仅能够告诉我们一些关于基督教的无与伦比的客观事实，而且，能够显明基督教信仰与那些非基督教信仰或哲学之间，有着哪些本质上的不同。从而，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基督教信仰绝非是一个简单的哲学理论或宗教体系。基督教信仰与其它那些在人类自己头脑中思考或发明出来的哲学、宗教体系非常不同。如果我们仔细研究查考基督教的成长与运作，就会明白，耶稣基督的确就是那位造物主；而否认这些大规模历史事实的人，一定是非理性的。若没有基督教信仰的土壤，就不会有我们今天所谓的现代文明。

以上的论述，仅仅是基于历史，而非是基于神学。但我们并非不可以在圣经中找到依据。圣经所记载的，不仅是关于上帝所启示的旨意、作为和计划，也包括了翔实的历史记述，记录了上帝所作的真实的事情。与圣经相对比，我们会看见无可置疑的历史见证。同时，历史上那些基督教护教学家们的著作也是不可忽视的。即使是那些不信基督教的人士所写的书作，也能够侧面佐证基督教信仰在历史上的真实性与巨大影响。

自从君士坦丁大帝时代以来，在教会与民事政府权力之间一直存在着互相影响、互动的关系。很难说谁对谁的影响程度更大一些。在复杂的过程中，或许我们不需要关注太多这种影响力的细节和发生的机制，而只要认识到，那些影响力的性质和本质都是来自哪里。从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基督教信仰的原则，怎样静静地、广泛地传播到人心之中。我们也能看见，一件事情的影响是来自民事政府，还是来自教会的管理机制。真正重要的问题是，那些对历史产生了至关重要影响作用的事情，那些给历史带来重大变化的事情，是

否来自于耶稣基督的影响力？

我们也能够从历史中看见，那些重大事件不是来自于抽象的理论辩论，而是来自于一系列以基督为榜样的重要原则。基督教信仰不是通过外在的权力和力量而产生作用，而是通过对人心的巨大改变力量，来对人类的历史发挥影响，使之发生深刻的改变。

在历史上，基督教的核心正典教义的确定过程也非常值得我们研究查考。基督教教义就像是一个容器，其中盛装着基督教的面酵，或基督教信仰的真实而本质的内容。如果我们研究容器与面酵之间的关系，会发现很多有趣并至关重要的事实。容器保证了基督教信仰的正确性。面酵提供了基督教信仰的热忱态度与巨大能力。但我们在本书中关注的，不是容器，而是那面酵本身。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本质内容，在于福音中所显明的事实真理，即，亲身地认识耶稣基督，并进而认识那位差他来到世上的永生真神。而当我们看见基督教信仰的这种独特性质在社会历史中的表现的时候，无论那个表现是多么不纯、多么夹杂着杂质，我们都可以确定，这些社会历史的变化与前行，一定是源于基督教信仰本身的影响。我们从而可以看出，基督教信仰的历史果实是什么。

我们必须要记得，历史的进程不是那么简单。很多时候，基督教信仰对于历史的影响作用是复杂的。有时，在和平时期，当民众自觉安稳的时候，他们会忘记基督教信仰中的一些重要原则。但即使在这样的时候，基督教信仰的真理也没有消失。即使在普遍信仰低落的时候，上帝也没有不给自己存留见证人。在敬虔良善人的心中，圣灵仍然在大大地作工。那些反对基督教信仰的人，常常错误地以为，基督教信仰没落了。他们甚至想要把基督教信仰连根拔起。但是，他们的努力总是被历史证明是徒劳的。基督教的大树越长越大，并结出越来越丰富的果实。那些果实都是令人喜悦的，有葡萄、有甜蜜的果实，但没有荆棘和蒺藜。基督教的良善果实，对世界的发展、人类的历史产生了许许多多重大的影响。

认真研究这个问题的人，都会震惊于基督教信仰与文明进程之间的重要关系。在这方面，有很多细致的研究活动。本书的目的，是对那些研究结果作一个系统性的归纳整理。通过本书，我们期望，读者能够从那些历史事实中看见，基督教信仰与他们今天生活中许许多多习以为常的事情之间，有着多么紧密的关系。若没有基督教，他们就无法享受那些文明的果实。

。。。

哀之境中，总是无助地、徒劳地想要寻找安稳的避风港。一次一次地，人性总是显出最丑恶的罪恶与败坏，彼此残害，悲哀不尽。人生的伤痛之事总是无穷无尽，人的罪性与罪行，总是罄竹难书。没有什么样的语言，能够完全讲述出世人心中的罪恶。这就像那句俗语所说的："世人的头脑有病，心灵发昏"。

对于这些苦难与罪恶，人类的宗教总是试图给出解决的方法。从表面上看来，人头脑的问题似乎应当由哲学来解决，而不是宗教。但事实总是相反。比如，在古代的罗马帝国，到处都有石刻与雕像的痕迹，显出当时人们的那种多神主义宗教信仰的面貌。

当我们研究古代文明的时候，初看上去，我们会以为文学作品对当时人们的影响很大。但是实际上，文学的影响从未超出过文化人的小圈子以外。真正对普罗大众有深刻影响的，是他们的宗教信仰。那些怀疑主义的文学作品，或是深刻思辨的哲学著作，对于人们的影响作用要远远小于宗教信仰对于人们的影响作用。这正如在十八世纪的欧洲，当时的各种哲学的影响力远远无法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力相比。

古代那些哲人文士的著作，从未想过要取代人们的宗教信仰系统。一般而言，文化人都认识到，宗教信仰对于保持社会中的道德风尚具有重要的、不可或缺的作用。STRABO在著作中写道，对于妇女以及那些没有文化、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们来说，哲学的教导是不可能使他们得到敬虔、圣洁、信心之品格的。罗马皇帝的一位顾问曾经说道，人如果不尊重神灵的话，是不可能尊重他人的。

的确，很多思想深刻的人也指出，在世人的宗教信仰中，充斥着很多荒诞不经的说法，充满了很多愚昧甚至罪恶的迷信。世人的很多所谓宗教信仰，不过是显出他们自己心中的罪

恶、荒淫、嫉妒、好斗、趋炎附势的品格罢了。因此，文化人会把哲学思辨与哲学思考当作是一个辅助手段，来纠正那些所谓宗教信仰中的谬误与偏颇。

本书的主旨不是要探讨那些基督教信仰以外的思想历史。我们只是试图在这里指出，在人类历史上，存在着许许多多的关于道德与信仰方面的探索与经验和教训。正如圣经中保罗所说，世人本应当敬拜那创造宇宙天地的、独一的永生真神，尽管，他们对于那位上帝的知识不是完全的、而是非常有限的。彼得也曾经说道，上帝不看人的脸面与出身，而是愿意悦纳一切愿意转向他的世人。是的，对于我们今世的人来说，我们若真诚地看见、承认己罪，谦卑悔改己罪、离弃罪，归向神，就一定会看见并得到耶稣基督的永远救恩。

今天很少有人意识到，古代的哲学与宗教都在试图支撑道德风貌的方面尽了很大的努力。古人试图得到智慧，想要心灵纯洁、思想深刻、拥有美德。我们从很多历史与古人的著作中都能看到这些努力。他们想要寻求人生的完美与幸福。但是，他们的眼目常常是昏暗不明的。他们的果实也并不好。在人类良善行为与品格的影响方面，那些历史与古人的著作的影响其实都是微乎其微。古人只是看到他们自己的缺乏与亟需，但是，他们的哲学与宗教并不能影响和改变人的内心。而这一点是最关键的，因为，如果社会就像是一团面，那么，这团面中的面酵就是人的心。古人的那些哲学和教导，并不能进入千家万户，不能影响普罗大众，而总是在小圈子里面打转。毕达哥拉斯学派的禁欲主义，只能影响很少的一小撮人。他们聚集在一起打坐，与世事隔绝，就像是石像一般。柏拉图的高尚而经典的哲学概念，其实大都是象牙塔里面的闭门造车；而亚里斯多德的理性和智慧则是冷冰冰的，过于严肃，毫无吸引力。他们对于人心的改变，对于人在社会中的行为的改变，其实都影响甚微。就指导普通人的生活而言，他们的教导基本上都是完全徒劳的。

这些哲学家的文笔与著作，虽然看似不错，但若仔细研究他们的果实，我们就会发现，他

们不过都是空想，与现实社会、现实生活、老百姓的生命实际情况其实都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

那些在基督教以前的各个古老宗教，情况也是如此。它们都深度地包含着许多谬误之事、甚至罪恶之事。古老宗教巧妙地迎合老百姓的虚浮想象，然而，这样的宗教信仰系统并不能给人心带来真正的改变，更无法改变人的实际生活、及其本质性的行为模式。一位诗人写道："幸福，就是人在履行敬拜仪式的时候"。CICERO把古代罗马与希腊的神话传说看作是人的理性与美德的开端，并希望人们死后能够得到幸福。VALENTINIAN皇帝有一次下令，拆除希腊的神像，禁止希腊人敬拜那些偶像众神。但皇帝的谋士极力反对。他们说，如果这样做的话，就会在希腊掀起很大的混乱，因为如果人们不敬拜神灵，社会就没有秩序了。然而，事实是，那些希腊的偶像众神只是给他们带来了荒淫与享乐主义盛行的文化。

古代的宗教与哲学都存在着重大的缺陷。事实上，这两者之间不但没有合作，反而常常彼此为仇。古代的哲人文士，古代的宗教、诗歌、哲学，构成了我们今天所称的古代文明。它们的教导常常彼此矛盾；它们的工作就像是反射的光，虽然看起来漂亮，就像是夜晚的月光；虽然看似有用，就像是月光在夜晚
帮助夜行的人；但是，那毕竟仅仅是反射的淡淡的光而已。当公义的太阳升起的时候，当阳光照亮行在大路上的人们的时候，黯淡的月光就要无影无踪了。

当月光与黑夜散去的时候，就是那位圣者降生到这世上的时候。耶稣基督称自己是那位全能之神、圣洁天父所差遣来的，要遵行天父的旨意，拯救失丧的世人。在浓雾黑暗之中，他称自己为真光，要照亮这世上的人。当这世上的人们处于道德的浑浑噩噩、信仰的犹疑、知识的谬误之中的时候，耶稣基督告诉世人，他自己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甚至，在他即将与死亡面对面的时候，他说，他已经胜过了这世界。然而，当看起来他似乎已经得到

世人的尊重、甚至当世人要强逼他作王的时候，基督却退到山上去独自祷告，而不顺从众人要逼他作王的意思。当他即将升到天上的时候，基督说："天上地下的权柄已经全都交在我手里了"。

而当基督差遣门徒们去世人中间传讲福音救恩的时候，那些被基督所差遣的人，却看起来是如此卑微，以至于让人很难相信他们竟然会把那福音传遍地极，使世人的生命发生根本性的转变。那些基督徒们是罗马帝国居民眼中所轻看、蔑视的加利利人、希腊人、等等。罗马人也常常藐视东方的诸宗教，认为它们都配不上罗马人的高贵知识与哲学。这些卑微简陋的基督徒们，看似没有什么文化学识、社会地位。可是，他们究竟怎样把基督教信仰传遍整个罗马帝国，甚至完全而彻底改变了欧洲人的信仰与精神面貌，这一点，即使在很多个世纪以后，仍然令哲学界的那些很多文人哲士们百思不得其解。那些甚至对这个世界之事还不是很清楚、地位卑微、身份简陋的基督徒们，怎么竟然能够把属神的事情、属天的道理向世人讲述，甚至使他们信服呢？

这些基督徒们所宣讲的内容，是要让全世界的人都信仰这样同一位上帝、同一个天父；因为那同一位造物主创造和养育了我们的生命，所以我们要一同来敬拜和赞美他。这种观念，受到了那些自视甚高的哲学家们的一致批评和反对。他们觉得这样的想法太荒谬了。他们认为，让世界各地的不同语言、不同文化的人们彼此和谐相处，以弟兄之爱来彼此相待，这根本就是一件在本质上荒谬而不可能的事情。

在那些公元一世纪、二世纪的罗马人眼中，这些基督徒都是不信神的人。因为他们不敬拜那些普通罗马人所日日顶礼膜拜的偶像众神。他们既不对那些神祇讨好、取悦，也不向那些神祇乞求什么此生的福利。在这些罗马帝国的居民眼中，这些基督徒们所敬拜的耶稣基督，是一个凡人，而不是一个神祇；而且甚至，那个耶稣的死亡方式如此屈辱不堪。罗马

人如此憎恶基督徒们的信仰，以至于认为他们亵渎了罗马帝国的众神灵，惹怒了它们，甚至使它们给罗马降下灾难。如果埃及的尼罗河【译者注：当时埃及的尼罗河流域在罗马帝国统治之下，是罗马帝国的重要产粮区】没有涨潮、以至于两岸的庄稼因缺水而干死；又或者，如果罗马帝国的什么地方发生了地震，或是饥荒、瘟疫，等等，罗马帝国的居民们就会大呼小叫说："这全都是基督徒们惹的祸！把基督徒扔到狮子洞里去！"

早期的基督徒们就是这样在罗马帝国受到普遍的鄙视和仇恨。那些智慧人、文化人、哲学家们都对基督教信仰的内容嗤之以鼻。看起来，如此卑微简陋的一群人，根本不可能把他们的信仰传递给世上别的人，更不要说把福音传遍地极、改变全世界了。然而，就是这些卑微的基督门徒们，虽然被人轻看、蔑视、逼迫，但是，他们却面对着罗马强大的政权与军事，面对着希腊悠久而深邃的文明，谦卑而坚定地告诉世人那位救赎主所成就的事情，并且，这些基督徒们以自己的被彻底改变的生命，来向世人见证那奇异的恩典、大能的救恩。他们走遍全地的各个角落，简单而诚实地把耶稣基督的救恩传讲给世人。他们所传讲的福音，对于有的听众而言成为了绊脚石。而在另一些听众们看来，这所谓的福音则是极其愚拙之事。但是，自从开始传讲福音的那一天起，在很短的一两百年时间之内，在数以百万计的听众心中，这福音成为了上帝之奇妙作为的大能。在公元一世纪、二世纪、三世纪，这福音深刻地改变了数以百万计的普通百姓、农夫、士兵、奴仆、议员、文士等等的生命。

世人的心灵与灵魂的得救，不在于他们外表上的、什么徒有其表的表现，而在于他们内心深处的、生命本质性的根本改变。这种变化，是要去除人灵魂之中本质性的罪，是要在人心深处作工、由内而外地改变人的生命。无疑，这种改变和变化，在一个社会之中的体验和表现，是很缓慢的、逐渐递进的。如果基督教信仰的内容和福音，仅仅是一些礼仪和仪式上的教导，仅仅是一些外表的敬拜行为上的规范，仅仅是一些简单的教义和条文，那么，罗马人或许会很轻易地、漫不经心地对待它，就像对待那些东方诸宗教一样。

然而，耶稣基督自己在指明基督教信仰的内容和本质的同时，也指明了，基督教信仰的成长，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而是逐渐缓慢地、稳步成长的事情。耶稣基督来到世上，不是像一位魔术师一样，让基督教信仰一夜之间就在整个世界上广泛传播、人尽皆知。而是，耶稣基督告诉我们，基督教的传播，正如同上帝在人心灵中所作的工作一样，就像一个百种中最小的那粒种子那样，在一开始的时候虽然渺小、微不足道，但是，那种子却要在后来逐渐长大，甚至长成极大、极高的树木。它将要超过其他一切植物，并要长出极大极粗的枝条和叶子与果实来。人如果以为种子埋在土里以后一天之内就会抽芽结果，那就是错误的想法。而是，当人们睡觉的时候，当世人不知不觉的时候，白天夜里，种子就会缓缓地长出芽来，并进而越长越高、越长越大。这个过程是怎样发生、怎样进展的，其实世人并不完全明白。基督教信仰的传播、极大的增长，也是如此。人在完全明白、接受上帝的道之前，首先要在生命中医治、改变那些脾气秉性中的疾病，去除心中的偏见，净化心灵的焦点和渴望；这样，上帝之道、生命的福音才能真正进入人的心灵之中，并给世人的生命带来深刻、彻底而全面的改变。

如果我们想要看一看基督教信仰究竟给这个世界带来了什么，那么，我们就必须要把考查的眼光放得更远一些、范围更大一些。在思考复杂问题的时候，我们应当看事物的全局、本质、主要特征，而不仅仅是囿于我们当代社会中的一些具体现象和表现。我们要深思各种现象的原因与来源，分析历史的走向和脉络，这样，我们才能透过纷繁的迷雾，看见事情的本来面目；不被世人的罪责与谬误所干扰，而是看见上帝的圣洁、大能、奇妙的作为。上帝的权柄，无人能够胜过。上帝的旨意、道路、心思意念，远远高过我们的意愿、道路和心思意念。当我们注目于身边的细小琐事的时候，有时，我们会被自己的狭隘目光所牵引，看不见上帝在今天与昨天的圣洁与智慧的作为。但是，当我们抬起眼目，仰望属天的

事情与盼望的时候；当我们眺眼望去、回顾这世界的近两千年历史的时候，毋庸置疑，我们能够清晰地看见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与极大增长。我们现在每天在报纸新闻中所读到的各种各样发生的事情，都在提醒我们，如果每一个基督徒都能够真正明白属天的事情，都愿意热心而真诚地去传播福音，那么，会有多少更加美好的事情。不过，尽管有这许许多多的无知、自负、偏见、谬误、偏激，使得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大大受到阻碍，但是，只要我们稍微有一些耐心来仔细查考历史、查考基督教信仰的果实，我们就能够轻易地、清楚地看见，基督教信仰的影响，是何等地大有能力，远远超过人心的谬误或是算计，远远胜过人的无知与偏见。基督教信仰的传播过程本身，显明了上帝自己在其中的作为；虽然阻碍重重、虽然逼迫不止，但是，一点一点地，基督教信仰终将改变全世界、万国、万族、万民，使世人的生命彻底改变，而具有耶稣基督谦卑圣洁的样式。这传播过程本身显明了福音的大能的确是来自于上帝自己。

从每一个人的实实在在的生命开始，基督教信仰教导我们，人生命中最重要、最宝贵的事情就是，遵从上帝的旨意。耶稣基督告诉基督徒们，应当作世上的盐、世上的光。盐和光的价值不在于被雪藏起来；而是，盐要有盐的味道，光要被放在灯台上，照亮整个房间。基督徒行善，不是为了要让世人看见，或是为了什么虚名；但是，基督徒若有真实的信仰、真正的属神的生命，那么，就一定应当要行良善之事。基督的教导与哲学家的哲学最大不同之处就在于，后者并不能深刻影响人的生命和行为，而前者却要深刻地改变人生命的本质，并且，这种改变必然在人的行为上表现出来。基督的这些教导，首先深刻地改变了那些日日跟随他的第一批使徒们的生命，使他们在生命中生出一种谦卑的、但却是刻骨铭心的爱，使他们在余生中为了这信仰而甘愿舍生忘死，把自己的生命、自己全部的爱，都用来归荣耀与上帝。

基督教信仰在早期的几百年中，在各地的传播方式非常令人瞩目。在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后复活、升天以后的短短几十年内，当保罗刚刚去意大利的时候，我们看见，在他去那里

以前，那里居然已经有了基督徒。而且，那些基督徒不仅来自罗马，甚至还来自罗马帝国一些其它偏远的地方。

在保罗第一次罗马之行与第二次去罗马之间的短短几年时间里，罗马市内的基督徒数量增量如此显著，以至于引起了罗马帝国的警觉。当保罗第一次去罗马的时候，并没有受到罗马帝国的任何重视。在罗马人眼中，保罗仅仅是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外表卑微鄙陋。然而，当保罗几年之后第二次去罗马的时候，罗马市内的基督徒已经如此之多，保罗已经被罗马人视为帝国的严重威胁，甚至罗马帝国要把保罗逮捕起来，被当作危险的民间领袖，准备把他砍头。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和影响并非仅仅是由于传道人们的辛勤劳作、以及舍生忘死的生命态度。而是，基督教信仰本身的内容，无论被传播到社会中的什么地方，都会引起当地那些认真严肃之人的注意，对此深深思考，并彼此谈论。基督教信仰与人们所熟悉的那些对于偶像众神的崇拜、那些外邦异教中的繁文缛节的形式主义、徒有其表的虚伪信仰，都截然不同。基督徒们的热忱心态，生命的改变，道德风貌的深刻改善，等等，都引起了诚实人们的好奇心。反过来，基督教信仰渐渐地影响了社会风俗与观念，改变了他们许多道德伦理的观点，认识到人生命的宝贵与尊严，认识到人与人之间的弟兄之爱不是一个虚幻的空中楼阁，而可以是人生命中的实际。人们对于基督教信仰的好奇心，常常导致他们更多地询问、更多地了解，并进而完全明白、认同和接受基督教信仰，完全相信和接受耶稣基督的奇妙恩典、十字架上的永生之救恩。比如，柏拉图的一位聪明而朴实的学生，为了更好地学习和领会柏拉图思想，专门去到海边一个宁静的地方，想要在那里专心致志学习、不被外界打扰。然而，一次偶然的机会使他在那里碰到了一位老者。在与后者的交谈中，他们的话题转向了耶稣基督的福音。后来，他们两者分开了。这位柏拉图的学生以后再也没有见过那位老者。然而，他们当时交谈的话题，却像种子一样，在这位柏拉图学生的心里扎下了根。这对于那个学生后来的一生产生了至关重要的影响。后来，他从一位罗马帝国的著名哲学家，转变为一个历史上著名的基督徒。他的名字叫JUSTIN。他后来为了自己的信仰而甘愿献出自己的生命，成为历史上一位著名的殉道者。

还有一个例子。有一个罗马人，职业是律师，他的名字叫MINUCIUS FELIX。他厌倦了在罗马的文案工作的繁琐，有一次到一个名为OSTIA的海边风景胜地去短暂休息。在那里，他遇见两个朋友。其中一个是基督徒，另一个不是。当他们三人一起行走、经过一个神像的雕像的时候，那个不是基督徒的朋友向那个偶像屈身下拜。而那个基督徒的朋友则在旁边谦卑、安静地指出，这种对偶像下拜的行为是多么荒谬。于是，两者在那里进行了一场细致而耐心的哲学辩论。讨论的结果是，那个不是基督教徒的朋友，最后相信并接受了基督教信仰。

以上的两个例子，仅仅是千千万万个例子中很普通的两个故事。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就是这样，像风一样，把福音的种子撒播到各个地方，无论是乡村还是城镇，无论是山峦重叠的山区，还是风景宜人的海边。福音的传播，就像是面酵一样，在人不知不觉的时候，使全团的新面都发起来。

福音的传播是安静的、不喧嚷的。福音首先是影响和改变了数量有限的几个人。从那开始，每一个被改变和影响的人就都像是一个波浪的中心一样，向外泛出一圈一圈的涟漪；福音的国度就这样不断被传播着、不断成长着，无远弗届。然而，福音的传播不是通过战争或是征服的方式。福音的逐渐传播与发展，是按着上帝的律，按着人性与心灵的光景。福音常常受到逼迫和压制；然而逼迫与压迫反过来使基督徒们对于信仰更加火热和坚定，对于这个世界之中的罪认识更加深切，对于上帝的恩典与大能更加渴慕。福音在人间、社会中掌权之前，总是会受到逼迫。福音在社会中占主导地位与掌握权柄之前，也总是首先会得到社会中大多数人的相信和接受。福音并不强迫人。基督教在外在的权柄之前，首先要在人的心灵里面掌权。上帝首先在人的心灵、生命与灵魂里面作工，洁净人的生命，去除人灵魂中的罪，这样，人的外在行为上才会显出真正的谦卑与良善。而当基督教信仰在社会中占主导地位以后，就会给整个社会的制度、法律、政治、信仰等等方面的面貌都带来根

深蒂固的变化。当罗马帝国开始接受基督教信仰以后，就不再沉迷于对偶像众神的虚假信仰、迷信、贪婪、自私等等谬误之中。但这个转变过程，对于整个社会和国家来说，却不可能是一夜之间发生的事情，而可能是极其漫长、缓慢、曲折的过程。即使在君士坦丁大帝公开宣告罗马帝国接受基督教信仰为官方信仰很久以后，那些罗马偶像众神的糟泊仍然在西方文化中一直残存着，甚至至今仍然在某种程度上影响着某些西方人的观念与习惯。君士坦丁大帝曾经颁布法令，在全国范围内，礼拜天的时候休假；并且颁布一些关于基督教信仰方面的其他事项的法令。可是，罗马参议院在讨论问题的时候，仍然喜欢先乞求偶像众神的恩惠。这种传统一直持续进行到一百多年以后。

我们在本书后面的一些其它章节中会进一步来考查基督教信仰的这些传播过程，看一看基督教信仰究竟是怎样被传布到世界各地的。在我们的法律、习惯、思想中，除了基督教信仰以外，没有任何其他方面的影响因素，刻下了如此广泛、如此深刻的美好印记。我们现代人生活的许许多多方面，都直接或是间接地受到了基督教信仰的良好影响。可以说，如果没有基督教信仰，就不可能有现代人在今天社会中所享受到的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博爱、关怀的制度。在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与增长过程中，虽然困难重重、充满艰险和艰辛，但是，基督的恩典之灵总是能进入社会中千千万万人的内心，并在社会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反映出其深刻的影响。基督的教导不仅仅是一些高尚的道理，更包含着奇妙的大能，恩慈地影响着数不胜数的个人与家庭。这种恩慈的影响波及到人类生活的许许多多实际的方面，让人不可忽视。

如果我们回顾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历史，就能够看出，基督救恩真的是如同阳光照进黑暗一样。我们的道德、社会、政治、生活，都受到了极大的、祝福性的影响和有益的改变。也只有看到这些，我们才会想象出，若真的像某些现代无神论者所希望的那样，要是真地从我们社会中把基督教信仰连根拔起、除掉，——那么，我们的社会会变成何等黑暗的境况。我们不仅不再能够得到基督福音的直接恩惠，而且，也会失去基督教信仰在我们社会中所

产生的许许多多良好的间接影响效果。

。。。

生的婴儿、或是杀死腹中的胎儿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罪恶。

除了诗歌、立法、哲学以外，宗教信仰能够告诉我们道德圣洁之生活的律吗？如果想简单一瞥罗马帝国从前的对于偶像众神的宗教信仰，那么，就请读一下STRABO关于哥林多的维纳斯神庙的记述。或者，你可以阅读一下EUSEBIUS以及MINUCIUS FELIX等人关于罗马人对于偶像众神之信仰的记述。阅读以后，你一定会同意保罗在圣经中对世人所说的："神就任凭他们顺着心中的私欲去作污秽的事，以致羞辱自己的身体（罗马书1章24节）"。

我们在迷信的偶像信仰中想要寻找道德的客观标准，一定会是徒劳的。这是因为，那些偶像众神只不过是人自己思想意识中的发明物。它们既不能把清晰的启示告诉人，也不能给人类行为提供独立而客观的道德伦理标准。事实上，它们都是哑巴和瞎子，既不能看，也不能听，更不能言。这种关于偶像众神的所谓宗教信仰，只不过是人自己的道德、不义、不公之心灵光景的反映。那些神祇既不全能，也不圣洁，更非全知。实际上，在那些古希腊和罗马的所谓神话传说里，众位神祇之间常常彼此嫉妒、争强好胜、好勇斗狠、陷害、行诡诈与不公不义之事。他们的道德标准，与人间自己的道德标准一样，常常是弯曲的、是屈枉正直的。

对于古代宗教信仰中的这些致命缺陷，哲学研究也不能从中起到什么帮助的作用。在哲学著述的历史中，每一个新兴起的著名哲学家，就在原有的哲学论述基础上，加入一些新的内容或是改变，不断推出各种各样的所谓"新哲学"。当这些哲学论述彼此矛盾的时候，听众应该如何适从呢？无论是文人哲士们的道德观的论述，还是世界观的论述，都像是一个移动的浮标，随着时间和空间的变化而变化。甚至，我们在他们自己的著作中，就常常看到他们自己所描述的这种困境。许多所谓哲学家们，毕其一生，就是在不同的彼此矛盾观念中无所适从、犹疑、徘徊。

我们常常闭上眼睛、盲目地说："人心自己知道善恶之路"。然而，这样的说法不但是误导性的，而且是严重不足的。对于世人来说，正确的道路往往并不那么显眼。除非在人的心中，有着来自那超乎自然之上的、终极性的道德标准，否则，人在具体的行为中，就往往会为了一己之私、或是凭着自己的心思意念，而不愿意走向那条正确的道路。而就算世人勉强地、被迫地走上道德正确的道路，他们的心里也会是心不甘、情不愿，处于不断的纠结中。道德正确之事，对于世人的心来说，是一件费心费力之事；他们需要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能使出一点点力气，来做那一点点道德正确的事情。而在他们的道德之路上，又常常因着各种各样的原因，由于自己的罪责、或由于其他人的原因，他们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陷阱、障碍、痛苦、阴暗。他们常常会无助地、无可挽回地沉沦，绝望地偏离道德正确之路。

除了基督教信仰以外，哪里还能够有真正的动力，使世人有力量、热忱、心志、忍耐、谦卑、和平、平安、牺牲之爱，去行那些所应当做的道德良善之事呢？什么样的动力，能够使世人真正地、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地，以持续不断的动力和火热的热情，终其一生去行良善之事呢？从一定程度而言，哲学能够对人的心态产生一定影响。如果一个文化人知道，自己的人生信条是违反真理的，那么，他的行为或许有些微少的改变。如果人真诚地知道、并且承认自己所做的事情是荒谬的，那么，他或许会放弃自己正在做的事情，改弦易张。但是，人类的历史告诉我们，这些所谓的文人哲士，不但微乎其微，而且对历史的影响非常小，对人性本质的影响就更无从谈起。而在庞大的社会人口中，只有很少的人是哲学家，只有很少的人会去无聊地思考那些哲学家的问题。普罗大众的行为，包括那些所谓知识分子的行为，其实与那些抽象的逻辑思辨没有什么深刻紧密的关系。这种逻辑思辨和哲学思考，虽然听起来似乎很高深，但其实对世人的影响力很小。这是因为，在基督教信仰、以及基督教哲学以外，在世俗的哲学中，在以此生此世为聚焦点的人生观中，或在没有上帝的泛神论哲学中，它们究竟能够给人提供什么样的终极性动机，使人在

根本的、本质的层面上，行善、离弃罪恶呢？那些所谓的哲学、人生观、世界观、道德观，并没有能力给人提出一种超越于自然之上的、永恒的，价值、意义、动机，使人在顺境中仍然谦卑诚实，在逆境中仍然充满喜乐和盼望。世人的属世观念，只能是功利主义的，只能是功德主义的，只能凭着自发的动力去行一点点小善、为自己积一点所谓“功德”。他们却不知，那些所谓善与功德，都不过是自欺欺人的谎言而已。因为，当试炼来临的时候，他们心中的自私、自利、自义、自我中心的真实光景就会显明出来。

另一方面，人凭着自己的心思意念去行善。但是，对于那些不愿意行善的人，世俗哲学无能为力；因为它既不能阻止人不要作恶，也不能给恶人提供弃恶从善的动机。关于这一点，世俗哲学家们其实自己也都心知肚明。所以，虽然他们不相信死后的生命，也更不相信上帝所赐的永远生命，但是，他们在谈到死亡的时候，总是会半开玩笑地假设，人在死后还有什么归宿。他们虽然不相信永恒，但却会在纪念死人的时候说一些“永垂不朽”这样的荒谬话语。他们虽然不相信关于神的信仰，但却知道、也希望，社会中能够有关于上帝的信仰；因为他们自己也知道，真正敬虔的信仰能够从根本上改变社会道德风貌、改善社会运作秩序，使人有弃恶从善的动力与热情。无论是在个人事务上，还是在社会事务、国际事务上，宗教信仰对于道德风貌而言，都有着巨大的支撑作用。若要世人在社会上有弃恶从善的道德，那么，世人就必须首先要在自己的眼目中、在心灵中敬畏上天。

那么，在人类道德观念中，究竟能有什么样的超越自然之上的、终极性的动机，使人愿意在此生离弃罪恶、行良善之事呢？究竟要畏惧什么样的未来惩罚，或是要盼望什么样的美好未来呢？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在历史著作中，读到一些文人哲士的论述。那些杰出人士们都意识到，只有相信人灵魂永远不死的生命，才会使人有强烈的动机，在此生离弃恶、拣选善，哪怕为此付出代价、甚至牺牲生命。但真正的问题是，早在柏拉图的时代，哲人们就一方面认识到关于死后生命之信念的重要性，而另一方面又同时很少相信，人死后会真地有永生。甚至，苏格拉底自己就明确地认为，灵魂随着身体的消亡而消亡，并没有什

么死后的生命；当然，上帝终极性的审判也无从谈起。古代诗人在想象中，有时会浪漫地幻想出那些关于永恒的奖赏与终极的审判之事。但是，他们更多的文学作品，是以此生此世为聚焦点；他们的作品所反映出的观念，仍然是以死亡为一切事情的终结，而并不认真地对待关于死后生命的概念。他们的哲学教导是，人死如灯灭；当人在死亡的时候闭上双眼，就像是进入了一个永远的沉睡状态一样，永远地、再也不会苏醒过来了。

有一些个别的哲人，试图论述人灵魂的永恒不死性。但是，他们的论述不但不能令别人信服，反而自己都无法除掉心里的犹疑。苏格拉底曾经对自己的怀疑主义进行了一个系统的总结。他的结论是，虽然人类总地来说有很好的理由、可以与古人一样相信死后的生命，但是，人最好的结局，大概就是无论行善还是行恶，死后都会变成蜜蜂或蚂蚁。

著名哲学家CICERO虽然有很多关于人之灵魂不死性的论述，但是，他也怀疑，死亡之后是否真地有一个生命。对于CICERO来说，无论这个问题的答案如何，都是一个抽象的、虚无缥缈的话题，因此，也就没有什么特别的道德价值可言。我不记得他的著作中有什么地方用死后生命的话题，来督促人在今生应当在道德上弃恶从善。关键问题是，不管这些少数几个人是怎么想、怎么说的，在基督教信仰来到之前，当时世代的人们普遍地、丝毫不畏惧人在死后所将要受到的终极性审判惩罚。研究历史的人都认识到，在AUGUSTUS大帝的时代，罗马帝国几乎出现了任何能够想象得到的罪恶。罗马人对于偶像众神的迷信和敬拜，并不能阻止他们过一个荒淫无耻、放纵堕落的生活。

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没有什么高尚的、终极性的道德标准。在社会中的普罗大众，虽然受到一些有限的道德风俗的限制，但是，在他们内心深处，或是当他们有机会行恶的时候，人们就都会随心所欲地行事，丝毫没有什么顾忌。

罗马帝国中，虽然有许多关于道德的书作和文字，但是，那些文字往往都是说得漂亮，却没有体现在实际的生活中，因而成了一些空洞的点缀性言辞。无疑，人们的心里并不看重什么道德标准，而是各自按着另外一套行为准则做事。他们在各样事务中的动机，往往就是出于私利、贪婪与淫荡。

然而，尽管如此，在每一个人心里却仍然毫无疑问地、下意识地知道什么是对、什么是错。当他知道自己做了恶事的时候，这并非是因为那些事情会给人带来什么损害，而是因为，在他良知里面知道，这件事情违反了一个超越他之上的道德标准。换句话说，那个在他里面、与他行为作对的良知，晓得上帝的意志。

人自己的心，知道需要为自己的罪而祈求赦免。如果真地有那样一位超越自然之上的伟大上帝，那么，那位上帝一定喜悦人的美德，憎恶人的罪恶。没有人是完全纯洁、没有瑕疵的，也没有人有着完美的美德。因此，人都活在上帝的忿怒之下。人心深处的下意识里面，知道自己将要面对上天的惩罚。然而，上天会不会除了公义以外，还有慈爱恩典？世人或许会希望如此，但是，没有人能够确知这一点。我们看见，古代的希腊人、罗马人、中国人、印度人，都想要祈求上天的恩慈与眷顾。他们为自己增添神祇的数目，为自己的宗教增加各种各样的繁文缛节。在一切世人的心里都知道自己是有罪的。这种罪责感如此深刻和普遍，以至于几乎所有的古代宗教仪式中都有献赎罪祭、祈求赦免的成分。然而他们的庙宇、神龛、祭坛、赎罪祭、祭牲却都是徒劳无用的。他们的无穷无尽的神秘主义形式、异端迷信、鬼符、辟邪、作法、妖术等等，都只不过说明了他们自己内心的、无法去除的焦灼感与恐惧不安。世人心里面知道自己的罪，却不知道应当怎样得到上天的赦免饶恕，因而，世人的内心就这样沉浸于无休止的恐惧之中。这恐惧使他们心里面没有安宁，没有平安、幸福，而总是处于纠结和烦躁之中。他们不晓得祝福与恩典，时时地害怕着即将降临的灾祸。

世人的心灵都处于这种苦境和病入膏肓的状态，无法从多神主义宗教信仰那里得到医治。对此，哲学家们毫不犹豫地承认自己的不足。CICERO说道："我真希望我自己能够轻松地发现真理，就像我能够毫不费力地指出谬误那样"。柏拉图期望，自己能够找寻到那位不可缺少的存在者，找寻到世人的拯救者。基督教信仰之外的古代道德教导，即使其中最好的部分，也仅仅是像盲目的江湖郎中一样，并不能够对病人进行有效的医治；因为它们从一开始就是错的。它们错误地诊断了人性，没有看见病根，而是头疼医头、脚痛医脚；想要治标，却不知道首先应当治本。它们提出的医治之法，不是从人性中的罪开始，而是从人生的苦难开始。它们的方法就是用各种繁文缛节和规章条例来约束人性，但是，这些方法虽然部分地有效，却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在基督教以前，世界上虽然也有一些关于高尚道德标准的著述，但是，这些道德标准却很少能够在社会生活中起到实际作用。文人哲士们在书中写到，人应当有道德责任感，并且这些道德责任感应当坚强并纯洁。但是，它们对于社会上的那些普通人、没有文化的人、身陷谬误的人，却丝毫没有任何影响作用。罪人总是仍然生活在罪中。罪人的生命、本性、习惯被罪捆绑，虽然看见什么是对错，甚至渴望做对的事情、不做错的事情，然而，在罪人生命本身之中，却没有力量去行善。在那时的世代，世人都是这样无助地生活在罪中，他们的生命也总是这样处于烦躁、纠结、痛苦之中。

综上所述，在基督教以前的世代中，无论是宗教还是哲学，都不能医治人的罪性，更不能使人有一个圣洁的、属神的、公义的、严谨的生命与生活。在人类生活的所有方面，我们都常常看到世人以恶为善，以善为恶，把光明当作黑暗，把黑暗当作光明。遗憾的是，这种道德方面的败坏与堕落，不是表现在有限的几个人身上，或是仅仅存在于社会中的一小部分人群身上；而是，表现在人类中每一个人的生命里面。罪的普及性，并不仅仅限于社

会的某一个阶层中；而是，遍布人类社会的每一个角落。不论是在哪里，人们的道德风貌都是完全而彻底地败坏。当我们阅读那些古代文人哲士们的书作的时候，我们所看见的人类社会，就是这样一幅画面。人们好勇斗狠，崇拜那些骁勇善战的人，把那些双手沾满鲜血的屠夫当作神去敬拜；在他们的宗教信仰当中，充斥着人类最丑陋、最污秽、最罪恶的东西。他们的偶像众神的庙宇中，遍布那些丑陋而令人畏惧的雕像。他们的迷信和信仰中，充满了那些令人难以启齿的罪恶与荒淫。这正如保罗在圣经以弗所书4章19节所写的那些毫不夸张的文字："他们既然麻木不仁，就任凭自己放纵情欲，贪行各样污秽的事。"

他们的罪恶如此深刻与普遍，以至于连他们自己的宗教信仰和哲学也都遍满了污秽与溃败。一方面，他们有很多充满了许多冠冕堂皇言辞的书作，另一方面，他们的社会现实却是极度腐败与堕落。他们没有办法和能力停止作恶，学习良善。

但是，那些古代宗教与最高智慧的哲学所无法做到的事情，却在耶稣基督的福音里成就了。福音的大能，彻底地改变了无数普通人、文盲、下层阶级、以及无数文人哲士们的生命。为什么呢？因为基督把世人所缺乏的、所渴望的，赐给了每一位愿意真诚寻求上帝的人。

耶稣基督把一种道德标准告诉世人；它是权威的、不妥协的、容易明白和遵行的。它是来自全能上帝的权威。它是不妥协的，因为在他没有转动的影儿。它是容易明白和遵行的，因为就包括了简单的两条："你们要全心全意地爱主你们的上帝；并且你们要爱邻舍如同爱自己"。对于这两条道德标准的遵行，就意味着圣洁的生命与生活；因为，只有遵行了这两条，我们才会去除那些不敬虔的事情，以及属世的贪欲和淫欲；我们才能严谨地生活，遵从主，而不是随从我们的肉体情欲。我们才能公义地生活，尽自己的职责。我们才能敬虔、圣洁、属神，并敬畏神。

基督教怎样使人来接受和承担这些道德职责，并按照这样的道德标准去生活呢？如果我们想要改变人们的生命与生活，我们必须首先要触摸到他们的真正利益所在，触及到他们的情感，赢得他们的心灵。并且，我们自己首先要以身作则。人们的生命，并不会因冷冰冰的说教和推理而改变。在基督教以前的那些宗教信仰和哲学，在这一点上，都存在着严重而重大的缺陷。它们不能真正吸引人的心灵，不能使人严肃、真诚地来思考那些属灵之事、并真正地在生命中发生什么改变。若我们要进入道德职分的道路，就首先应当要有恰当而强烈的动机，有鼓励、支持、支撑，这样，我们才能够有决心和毅力谨守在道德职责之中，哪怕是面临患难与试炼。但是，那些基督教信仰以外的古代宗教与哲学，或者，是沉迷于神秘主义的迷信、偶像、辟邪、星相、卜算、恶俗、繁文缛节、清规戒律；或者，是忙碌于抽象的推理、思考、冥想、辩论；或者，是专注于此生的事业、家国、天下、此世之中的功利。它们既不能给世人提供一个高尚的、权威的、不妥协的、令人容易明白和遵行的道德标准，也更不能给世人提供遵行那些道德标准的动机、鼓励、支持、支撑和源源不断的动力。这就是为什么，它们中的很多部分，其实都早已消失在历史的烟云之中。纵观人类历史，它们对人类的正面积极影响微乎其微，并不能改变人类的道德风貌。它们无法给世人一个积极、乐观、热忱、大有能力的、健康、向上、深刻、舍生忘死、刻骨铭心的、使人的生命发生彻底翻转的信仰。

如果，我们在宗教或哲学中去仔细查考，搜寻那些能够给我们提供真正动机、使我们遵行道德职责标准的信仰体系，那么，我们就会发现，没有什么，比一个智慧、良善、充满爱心的朋友，能够对我们的生命产生更大的影响。这正是基督教信仰体系所提供给我们的最大鼓励和动机。这个鼓励的力量如此巨大，甚至无可限量。基督教信仰体系教导我们，人生命中那些真正的、真实、尊贵、令人敬爱的品格，以及那些对我们身、心、灵有极大益处的事情，都是来自于那位深爱我们的天父。他是一切真实、尊贵、令人敬爱之事的源头。

面对那位道成肉身的上帝，面对那位品格完美、充满慈爱恩典与良善的耶稣基督，面对那位体恤我们软弱、甚至愿意付上一切代价来医治并挽回我们生命的救赎主，谁的心不会被感动呢？基督教向我们展现的，是这样一位深爱我们的上帝。面对上帝如此深挚的爱，谁的心不会融化呢？谁不愿意以自己全部的生命去爱那位上帝呢？谁不想把这份上帝的爱，也去告诉这世上一切其他人呢？谁不想以自己的生命和全部力量，去爱那一切上帝所爱的世人呢？因为他们也都是上帝所造的，是上帝所爱的，是耶稣基督为之舍命的。

对于基督教以外的宗教和哲学而言，它们面对的一个根本困难是，爱心并不足以使人遵行道德标准。许多人离善行恶，并非是因为他们的生活中缺少别人的爱。基督教信仰中还有一个重要的内容，是任何人都能够轻易明白的。即使那些没有文化的人，或是最愚昧的人，也都能够清楚简单地晓得，并因此而在生命与行为上发生改变。基督教向我们展示了，那位公义、慈爱、圣洁的上帝，也是全知、全能的。他知道人一切的心思意念，以及他们所作的一切事。上帝喜爱人的贞德，恨恶人的罪性与罪行。不论是好人还是坏人，不论是善行还是恶性，都要经受上帝的审判。上帝的审判是终极性的、永恒之中的。人如果在心里面真实地敬畏上帝，知道上帝鉴察人的内心隐秘之事，审查人任何所作之事，并将要终极性地审判一切世人，那么，他就不会在罪恶面前无动于衷，也不会在行恶的时候理直气壮、肆无忌惮；甚至，他会从罪恶中真诚地悔改，谦卑地转向神、寻求神的恩典与饶恕。如果，人知道自己总是活在上帝的面前，并且有一天，将要向那位赏善罚恶的、全知、全在、全能的上帝交账，那么，他的生命就会被不断地被净化，乃至成为在上帝面前的圣洁而谦卑的生命。

从上面的分析我们可以看见，基督教信仰给人类遵行道德标准提供了重要的动机与动力。我们可以进一步询问：基督教信仰真地能够做到那些其他古代宗教哲学所不能做到的，即，使人的心灵由内而外地产生美德吗？真地能够除去人心灵深处的罪责感吗？真地能够把罪人从罪的权势下解脱出来，使人有一个崭新的生命与生活吗？

对于上述所有问题，耶稣基督的回答都是肯定的。耶稣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救主的含义。他来到世上就是为了要把世人从罪中拯救出来。他来寻找那些失丧的灵魂，并要挽回他们的生命。他来不是寻找那些自以为义的骄傲之人，而是要寻找并挽救那些内心谦卑、愿意承认自己是罪人的人。人的罪的真正根源，不在于行为，而是在于其内心深处背离了神，以自己为义，而不以上帝为义。耶稣基督的救恩与应许，正是那些在罪中谦卑痛悔之人所渴望的。耶稣基督说（约翰福音5章24节）："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那听见我的话又信那差我来的，就有永生，不被定罪，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约翰福音6章40节："因为我父的旨意，是要使所有看见了子而信的人有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使他们复活。"

对于世人来说，耶稣基督所说的这些话语是崭新的、闻所未闻的话语。对于那些信而接受的人来说，上帝的道在他们心里如同种子落入了土壤，并将要发芽结果。耶稣基督的话语和救恩让人们心里明白，耶稣基督的死已经为他们的罪付上了罪债，并使他们得到了上帝的饶恕与赦免。因而，他们的良心就不再被负罪感所羁绊，并能够真诚地悔改己罪、把生命归向神，活出圣洁而热忱的生命。他们虽然在罪中死了，但却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并因着耶稣基督的复活而得到崭新的新生命，就是那圣洁无罪的、直到永远的生命。对于那些身处困窘、疲乏、绝望苦境之中的人，基督教给他们提供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超出人心所料想的、极大安慰与盼望。即使在罪中沉陷得最深的人，也能够有希望得到救赎和赦免。那些基督教外的所谓文人哲士们甚至嘲笑说："别的宗教里面，都是那些品格清高的人得到抬举。可是，在基督教里，都是那些罪人和下贱人进入天国"。CELSUS嘲笑说："只有罪人才能成为基督徒"。然而，对于这些嘲讽，早期的基督教会和会众们坚定地、得胜地回答说："因为只有基督才能把罪人变为圣徒"。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见，基督教能够使人真正进入道德之路；把坚定的动机和动力放在

人的生命里面；在人的心灵深处做奇妙的工作；在人的心中，以上帝的大能，代替人性的软弱。所有这些结果，都不是来自于什么抽象的逻辑推理、论述、或辩论，而是来自于生命的真实原则。基督教对人生命的影响，不是像一种流行的时髦风气，或是像一阵风，短暂而不持久。一代人、一代人之间，会有很多不同的兴趣点与不同的生活特色。然而，两千年以来，基督教信仰却一直在持续不断地，在一代人、一代人的心灵之中做着同样的、大能的工作。这些工作，是来自于圣灵的大能。这些工作虽然在一开始的时候看似微小、甚至不易察觉，但是，却将要在人心里刻下深深的印记，并使人的生命彻底翻转。无论是那些贫穷人、受社会鄙视的下等人，还是知识分子、或统治阶层，都在基督福音面前俯伏在地，彻底地相信并接受耶稣基督的救恩，完全地悔改罪、归向那圣洁公义之神。

基督教信仰首先是在每一个个人的心灵里面成就那伟大的圣灵所作的工作，然后才会在人群与社会中显出那来自上帝的大能，使一个人群、甚至民族与国家显出圣洁与恩典的见证。这就如同面酵发酵的过程，虽然安静无声，但却终将要使全团的新面都发起来。那全团的新面，就是上帝的所有百姓所组成的教会，是上帝永远国度中的圣洁子民。基督的救恩一进入人的生命，就会深植于那人的心底，并激发起人的情感，激励人热忱的态度与行为。他生命的原则就会发生根本转变。这些原则、情感与行为，就会在社会生活中的方方面面体现出来，并在人与人之间结成坚固的、充满爱的纽带。基督教信仰给社会带来的改变，不是由强迫之力所带来的改变，而是在于生命由内而外的真情流露，在于：千千万万人生命与生活的、真正的、由内而外的改变。

基督教信仰的目的，不是推翻什么世俗的政权，而是恰恰相反。基督教信仰体系教导我们，应当以我们的良知来顺服那些在上掌权者。的确，在有的地区，国家政权会反对、甚至压制基督教信仰。但是基督的教会在恶劣的环境中会默默忍耐、默默做撒种的工作。当时间到来的时候，当那些种子成长、结果子的时候，当社会中信主的人们开始多起来的时候，不义的世俗法律会被改变甚至革新，公共政权会被净化，人们的行为也会普遍得到更正。

基督教信仰给社会所带来的改变和影响作用，绝非是为了复仇，而是为了和平，更为了世人与上帝和好。基督教信仰绝非是要煽动儿女背离父母，或是妻子背离丈夫。基督教信仰也绝非是要鼓动仆人背叛主人。而是，在基督教信仰中，我们每一个人都应作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面遵行上帝的旨意，顺服于基督的吩咐与命令。

以弗所书6章5-7节："你们作仆人的，要存着敬畏、战兢和真诚的心，听从世上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样。作事不要只作给人看，像那些讨人欢心的一样，却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　神的旨意，甘心服务，像是服事主，不是服事人。"

歌罗西书3章17节："凡你们所作的，无论是言语或行为，都要奉主耶稣的名，借着他感谢父　神。"　哥林多前书10章31节："所以，你们或吃喝，或作什么，一切都要为　神的荣耀而行。"

以弗所书6章8、9节："你们知道，无论是奴仆或自由的人，如果作了什么善事，都必从主那里得到赏赐。你们作主人的，也要照样对待仆人，不要威吓他们；你们知道，他们和你们在天上同有一位主，他并不偏待人。"

以弗所书6章4节："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激怒儿女，却要照着主的教训和劝戒，养育他们"。

以弗所书5章33节："无论怎样，你们各人都要爱自己的妻子，好像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应当敬重丈夫。"

以弗所书2章14节："基督就是我们的和平：他使双方合而为一，拆毁了隔在中间的墙，就是以自己的身体除掉双方的仇恨。"

罗马书10章12、13节："其实并不分犹太人和希腊人，因为大家同有一位主；他厚待所有求告他的人，因为'凡求告主名的，都必得救。'"

罗马书1章14节："无论是希腊人或是未开化的人，聪明的人或是愚笨的人，我都欠他们的债。"

歌罗西书3章11节："在这一方面，并不分希腊人和犹太人，受割礼的和未受割礼的，未开化的人和西古提人，奴隶和自由人，唯有基督是一切，也在一切之内。"

加拉太书3章26节："你们因着信，在基督耶稣里都作了　神的儿子。"

以上这些重要的生命原则、态度与行为准则，当基督教信仰在罗马帝国里面、起初被传播开来的时候，首先是在那些下层普通劳动人民中间开始被广泛传播。许许多多普通人、愚昧人、没有文化的人都相信和接受了基督救恩，并接受了上述那些重要的生命原则。他们的生命与生活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然而，在将近两百年的时间里，他们受到许多敌挡和压迫。他们为了自己的信仰甚至宁愿坐监、殉道。曾几何时，基督徒们几乎填满了罗马帝国的监狱。直到数百年后，他们的基督教信仰才得到国家政权的承认。基督徒们在信仰上的坚贞、真诚、和平、纯洁，在很早期的时候就被许多旁观者注意到。GALEN在著作中曾经

记述道，基督徒们不畏惧死亡，深具美德，谨慎自守，渴慕良善。GALEN赞叹说，这些特质都是归因于耶稣基督的榜样与教导；只有他，才能使那些没有文化的男人女人们如同圣徒一样，甚至胜过了那些真正的文人哲士。

。。。

让我们来看一看，在幸福、痛苦、死亡这三件事情上，基督教信仰给人类带来了什么巨大的影响。

在基督降生的三个世纪以前，EPICURUS著书立述，想要教导世人关于幸福生活的奥秘。他观察到，人们在自己身体上所获得的每一样快乐，都会有同样的痛苦相伴随，因此，他教导世人应当谨守节制，甚至要刻意地禁欲、远离快乐。当时的人们在他的这些哲学著作中受益良多。他的这些书籍都是为了要让人能够得到最大程度的幸福。但是，为了得到他所谓的幸福，人们要付出多少代价呢？

他在书中写道："为了最大程度地避免痛苦和忧虑，我们必须要克制自己，躲避一切有关于人的兴趣之事。我们必须对一切事情冷漠，不要把任何事情放在心上。无欲则刚。一个父亲会体会那些未曾作过父亲之人的快乐。但是，这个父亲也会经历许多别人没有的挂念、忧虑和痛苦。这样说来，那个父亲所经历的快乐就是不值得的。事业心会给人带来幸福感。可是，为了这个事业心，人们要费尽多少心机、承担多少忧愁痛苦
！所以，如果我们谨守中庸之道，凡事不拔尖冒进，不要存着那么多的雄心壮志，那么，我们会省去多少烦心事，少经历多少烦恼！让我们知足常乐，仅仅过好自己的简朴生活就行了。不要有那么多志向和操心。这样，我们就会幸福很多"。

与EPICURUS同时代的很多文人哲士都属于STOIC学派。他们认为，无疑地，人是自己意念的主宰；所以，如果人正确使用自己的能力，有意识地去做正确的事情，并且，克制自己的不良欲望，那么，人们就会找到幸福。圣人应当战胜自己的感官，胜过虚浮之心，胜过其他那些凡夫俗子们的低级欲望。圣人应当对自己满足，并对自己内心的光景感到满意。这样，智慧的人就能够躲避灾祸的袭击。他就会妥善使用自己的能力，心中有平安，并得到

尊严与幸福。但是，为了得到这些真正的幸福，人必须要远离日常生活中那些被普通人看为快乐的事情。

在基督到来之前，这一类的观念充斥着当时那些文人哲士们的心灵。比如，ZENO和EPICURUS虽然彼此在一些基本原则上互相反对，但在关于幸福的问题上，他们却都得出了同样类似的结论。他们都认为，幸福是一件以自我为中心的事情；为了得到幸福，人们应当割舍在社会中的各种牵挂和操心，除去心中的羁绊，看破红尘。不过，他们两人都不确定，这种割舍是否就能真地一定会给人带来幸福。如果得不到幸福的话，他们就别无他法了。他们能够给人的唯一安慰，就是死亡的解脱。SENECA甚至在他的哲学著作中讨论了死亡的几种方法。这是多么矛盾和讽刺！人思考怎样使自己得到满足和幸福，怎样能够得到良善，然后却讨论说，人结束自己的生命竟然是得到幸福的方法。在这样瘟疫和泥沼一般的人生困境之中，人到底怎样才能得到幸福呢？

在这件事情上，基督教信仰体系所涉及到的，是问题的真正根源。基督教告诉世人，为什么这个世界上的事情常常令人失望。耶稣基督告诉我们，这是因为我们的心系于这些属世的事物上。这世上的东西都是有限的，并不能让我们的灵魂满足。只有那属天的、无限的事情，才能满足我们的心灵。我们应当寻求那属天的事，而不是属地的事。我们的心在这个世界上逡巡，背离了我们的天父。只有回到上帝的面前，把我们的心归向他，这样我们才能够得到真正甜美的幸福。我们的寄托和盼望，不应当是在这个地上的任何事情，而是在那甜蜜而永恒的天国里面。

然而，耶稣并不是贬低或抹杀这世上的那些令人喜乐之事。相反，有很多迹象表明，他并没有禁止这些事情。基督不否认它们的价值。耶稣没有不去参加人们的宴席。他并不无视自然界中的美丽事物。无论是升起的艳阳，麦田里面成熟的禾稼，还是野地里的百合花，

都是耶稣基督所注意到的。耶稣喜悦孩童的天真、人们纯洁的友情、等等这世上的许多美好之事。

一方面，基督教信仰与STOIC或EPICUREAN等哲学观念存在着本质上的差别。基督教并不是出世的。基督教信仰并非是仅仅由于人间世事的烦扰，就要求人们割舍亲情、友情等世上美好之事。另一方面，基督教信仰也要求我们应当有牺牲的精神。我们不要把灵魂中所倚靠和盼望的对象，置于任何世事上。我们不要看重个人的欢愉。我们的情感、心灵，不要被世事所羁绊。我们要摆脱那些缠绕我们的、罪恶的情感与心思意念。正是那些出于罪的心思意念，给我们带来了无尽的苦痛和悲哀，使我们失去了本应有的幸福、纯真、尊严与甜蜜。

基督教信仰所禁止的，是罪。我们所应当割舍、禁绝的对象，不是那些世事本身。遁世，逃避世事，看破红尘，出世，出家，等等这些本身并不能给我们带来任何纯洁美好的幸福。我们所应当禁绝、割舍的，是那些与我们灵魂争战的、罪恶的情感、欲望、心思意念，比如：心灵中的污秽、仇恨、纷争、谋害、醉酒、荒淫、骄奢、无节制的宴乐、等等。这些都是基督教信仰中所禁止的。这些东西毒化了我们的生命与灵魂，最终带给我们的都是痛苦与悲哀。它们就像是我们灵魂中的疾病。我们的生命就是处于这样病入膏肓的状态。我们的盼望就是，基督在我们生命里面的医治和大能的作为，使我们脱离罪的羁绊与牢笼，得到真正的自由与幸福。

关于痛苦，基督教信仰与其他宗教、哲学之间也有很大的差别。在历史上，人们有时会有一个严重的误解。有时候，人们会错误地以为，那些基督教信仰以外的宗教或哲学大多是主张人生应当轻松快乐的，而基督教则严厉地强调禁欲主义。事实是怎么样的呢？

一位希腊诗人写道："众神给世人带来的，就是痛苦不尽的人生"。另一个古代哲学家写道："人要是从未生下来该有多好。人的眼睛要是从没有见过阳光该有多好"。还有一位写道："死亡比生命好，因为我们的心里面有太多忧患"。一位历史学的鼻祖记述到，有一些民族的风俗习惯是，当婴儿降生的时候，所有人会围绕着那个婴儿，为他来到这个悲惨世界、必将经历无尽的痛苦而哀哭。历史学告诉我们："古人的一个主流观念是，人最好的理想状态就是从未出生，因为这样就可以躲避无尽的灾祸与痛苦；其次，人最幸福的状态就是一生下来就死亡，这样就可以逃过未来的患难"。这样的悲观理念，在古人的著述中数不胜数。在大量的古代文献中，我们都会看到这样的对于生命的绝望态度。在古希腊与古罗马的许许多多书作当中，充斥着这些为人生而悲叹不尽的论调。那些不认识基督的世人，即使是他们中间的智慧人，在人生中所能够看到的唯一盼望，就仅是死亡本身。

这种对于人生的痛苦与悲观的观念，不仅存在于那些古代的文献书作里面。还有一个重要方面的事，也能够反映出当时人生的悲惨光景。在古代的各国，祭司仅仅是政府职能部门的一个官职。祭司的职责就是负责国家献祭等宗教仪式的活动。祭司既不关心各人的道德状况，也不在意每一个人的人生光景。祭司与社会人群之间的关系，仅仅是公事公办而已。祭司们根本不会去在意每一个人在灵魂之中的饥渴与缺乏。在古代社会中，除了祭司以外，另外还有一类人，处理人们灵魂方面的事情。他们与医生类似，不过专门"医治"灵魂；他们通过各种迷信甚至荒谬的活动，比如算命、作法术、占卜等等，试图缓解人们心灵中的悲哀与痛苦。这种需求在社会中如此之多，以至于竟然成了一个非常赚钱的行业。当那些迷信活动也解决不了问题的时候，如同我们前面所述的哲学那样，自杀就受到鼓励。

基督教的教导，与上述这一切观念、风俗、迷信、愚昧、悲观、绝望都非常不同。关于人生的痛苦，一切解决方法的核心，就在于一件简单的事实。这个宇宙以及其中的万物都是被这样一位大能的造物主所创造出来的。上帝是我们的慈爱天父。若没有那位上帝的许可，

即使一只麻雀也不会落在地上。对于处在人生忧患之中的一切世人来说，天父的对我们的、语言所无法表达的爱，是我们心中最大的安慰与盼望。我们即使身处苦难，也能有喜乐，因为基督的救恩使我们永远也不会绝望。

没有人能够否认，对于基督徒而言，从苦难和痛苦中能够生出喜乐与盼望。只有那些亲身经历了苦难、悲伤、信仰、盼望的人，只有那些真正在基督里面体会到悲伤化为喜乐的人，才能晓得基督的救恩是何等宝贵。那救恩的甘甜，是世上一切哲学家、思想家、人生导师所无法给予的。

关于死亡，基督教信仰与其他宗教、哲学之间也有很大的差别。任何世人的心里都畏惧死亡。人们都渴望脱离痛苦与患难，都渴望幸福，更都渴望永远也不死。这是一切世人心里面普遍一致的想法。然而，随着古代社会文化与风俗的逐渐堕落、败坏，人们对于永生的盼望越来越黯淡，以至于人们对于死后生命的美好盼望越来越消失殆尽。在古罗马帝国中，不论是凯撒皇帝与参议院的谈话，还是哲学家CICERO在法庭上的辩护，都反映出古罗马人已经基本上放弃了关于死后生命的希望。当人们在内心里都觉得死亡就是生命的终极结束的时候，众人的心灵里面就一定会充满悲观、恐惧与绝望。

然而，基督对我们的关于死亡的教导，却截然不同。让我们看一看，他怎样用简单而斩钉截铁的口气，讲述那些关于未来的事情。当他自己面临即将到来的死亡的时候，耶稣基督对门徒们说："你们的心不要悲伤忧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也要去"。基督教所信仰的内容，绝非仅仅是一个关于来生的简单应许。我们对于永生的盼望，牢固地建基于耶稣基督自己"战胜了死亡"这件令人震惊的历史事实。正是因着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恩，因着他在死后第三日的复活，永生的大门才向人类打开。帖撒罗尼迦前书4章13-18节："弟兄们，论到睡了的人，我们不愿意你们不知道，免得你们忧伤，像那些

没有盼望的人一样。我们若信耶稣死了，又复活了，照样，也应该相信那些靠着耶稣已经睡了的人，　神必定把他们和耶稣一同带来。我们现在照着主的话告诉你们：我们这些活着存留到主再来的人，绝不能在那些睡了的人以先。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那时，有发令的声音，有天使长的呼声，还有　神的号声，那些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然后，我们还活着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会。这样，我们就要和主常常同在。所以，你们应该用这些话彼此劝慰。”

《圣经新约》告诉我们，死亡对于我们每一个基督徒而言，都是进入永远生命的门。在基督的救恩到来之前，人们对于永生和来世只有模模糊糊的概念。但是基督、也只有基督自己，把那永远的生命之光，清晰地照射进我们每一个人的灵魂之中。基督是那位伟大的生命赐予者、伟大的安慰者。只有耶稣基督才能赐给我们生命大门的钥匙，使我们透过死亡看见那永远美好的盼望。

哲学家们猜测死后的生命会是什么样子，猜想灵魂之不死的属性意味着什么。然而，当他们自己面临死亡的时候，或是当他们自己面临骨肉至亲逝世的时候，他们的理性与冥想并不能给他们带来任何安慰与喜乐。请读一读那些古代哲人的书作，看一看他们在亲身面对死亡、或是面对亲人逝去的时候，他们的心灵是多么软弱、疲惫、伤痛。他们所谓的安慰话语，不过是如同毫无意义的呓语一样。对于人类而言，若没有基督，那么，死亡就意味着绝望。然而因着基督所带给我们的救恩，即使当我们面对死亡的时候，我们的心灵里面也充满平安。古时如此，今天的现代社会也仍是如此。请到一个正在举行葬礼的人家里去看一看。如果那家人没有基督教信仰，那么你会看见，那家人的表情或是冷淡、冷漠、心情低落，或是嚎啕大哭、心态极其伤悲。但是，如果那家人有基督教信仰，那么你会看见，虽然他们会因失去亲人而伤心难过，然而在他们的眼泪中有心灵的宁静与平安，更有真实的信心与盼望。当没有来生盼望的世人站在坟墓前的时候，他们心里没有一丝光亮与幸福，也没有一丝喜乐能够扫去脸上的愁容。这样的一幅景象，难道不发人深思吗？难道不让我

们震撼吗？当基督徒或是非基督徒面对去世的至爱之人的时候，他们在心态上的差异是何等巨大、何等天壤之别！基督徒的眼睛中虽然充满泪水，但是，他们的心灵仰望那美好的天国，他们的内心充满蒙福的盼望、谦卑的信靠，因为他们确知，他们逝去的所爱之人并没有失丧，也绝不是永远逝去。

综上所述，基督教信仰中关于幸福、关于苦难、关于死亡的教导，给人的心灵带来了极其巨大的震撼，给人的生命带来了翻天覆地的转变，更给人类的文明带来了极其深刻的影响。短短三百年的时间，基督教信仰就从无到有地、广泛地传播在那片从未认识永生真神的大地之上。我不否认，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在古人中间也有一些友好良善的事情。人们有时对来自远方的陌生人也会有友好的接待，对受伤的士兵会悉心照顾，对处于困境中的人们伸出援手。在人与人之间，会有这类零零星星的慈善行为。即使古代的文人哲士们也都极力鼓动世人说，应当去行良善之事。但是，古时候人们的慈善行为大都是出于自私的动机和目的，而非纯粹地为了他人的利益，也不是出于对于一切世人的博爱。富人所行的善事，更像是为了安抚穷人、免得他们造反、伤害富人的利益。人们行善，是为了自己积德、交友、或是利益交换。人们施财，是因为担心自己将来受到贫穷的报应；帮助人，是因为害怕自己将来得不到帮助。这正如古代哲学家PLAUTUS在著作中写的话："在人心里，藏着一只他自己都不知道的狼"。

在古代社会，当瘟疫来到的时候，人们会怎么做呢？他们把那些患病的人从他们中间驱赶出去。他们逃离那些得病的亲人或是挚爱好友。他们把那些半死不活的人扔到大马路上、弃之不管。他们把那些死尸扔掉，不敢接触，也不敢去埋葬。然而，当基督教信仰来到的时候，教会的做法完全不同。教会的主教把大家召集在一起，让他们坚定信心，时时刻刻地倚靠全能的上帝。教会里面的基督徒们不顾自身的安危，在瘟疫流行的时候不是躲起来，而是出去寻找那些患病的人，安慰和照顾那些将死的人，供应身处困窘之境中的人们的需要。那些病人，无论是不是基督徒，都会得到教会的良好看顾。

许许多多像这样的事情都反映出基督教信仰中包含着一种前所未有的大能。那从死里复活的基督耶稣，给基督徒们带来何等大的信心与动力。基督的救恩给世人带来何等大的恩典与慈爱。基督徒的信心不是来自于别处，而就是在死里复活的耶稣基督身上。如果说，基督教信仰给世人带来了纯净的、圣洁的、巨大的喜乐，那么，这就是因为人们相信并接受了那位复活之主的救赎恩典。基督教信仰大大降低了苦难给世人带来的痛苦，甚至使人在苦难中显出更加坚定而纯真的信心。苦难使基督徒们的生命显得更加尊贵、谦卑、光荣和伟大。这是因为，人们相信和倚靠耶稣基督的大能与恩典，并且确知，与那永恒而无限美好的天国、永生相比，这个世界中的短暂痛苦实在不算得什么。我们每一个基督徒都将要在基督里面复活，那将是何等荣耀的事情。作为基督徒，我们有勇气面对死亡，这并非是由于我们自己心里面的一些不切实际的奇思幻想，或是自欺欺人的痴人呓语，也不是由于冷漠、冷淡的宿命主义，而是，出于那和平之君、耶稣基督的真实大能，是因着耶稣基督的复活与救恩。

虽然基督并没有把这世上的幸福当作是教导门徒们的主要目的，但是，基督却是有史以来能够把最大、最多的幸福赐给世人的最伟大的救主。毋庸置疑，基督的影响与作为奇妙地改变了世上无数人的生命光景，奇妙地改变了人类社会的状态与文明制度。那历史历代、千千万万人用生命所作出的信仰的见证，没有人可以否认。

。。。

第五章

基督教信仰与物质繁荣

马太福音6章24-34节："一个人不能服事两个主人；他若不是恨这个爱那个，就是忠于这个轻视那个。你们不能服事　神，又服事金钱。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也不要为身体忧虑穿什么。难道生命不比食物重要吗？身体不比衣服重要吗？你们看天空的飞鸟：它们不撒种，不收割，也不收进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们；难道你们不比它们更宝贵吗？你们中间谁能用忧虑使自己的寿命延长一刻呢？何必为衣服忧虑呢？试想田野的百合花怎样生长，它们不劳苦，也不纺织。但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最威荣的时候所穿的，也比不上这花中的一朵。田野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投进炉里，　神尚且这样妆扮它们；小信的人哪，何况你们呢？所以不要忧虑，说：'我们该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些都是教外人所寻求的，你们的天父原知道你们需要这一切。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一切都必加给你们。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耶稣基督教导我们，不要把我们的心系于世上的繁华与物质的享受，也不要为那些事情而心中忧虑。基督来到这世上，就是要把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我们心所向往与渴慕的对象应当是上帝的国与上帝的公义。我们所能够得到的最大奖赏，不是这个世界上的物质利益，而是天国中那真正的、不能朽坏的、不能衰残的、不能玷污的永远奖赏。

然而，另一方面，基督来到这个世上，不仅把圣洁带入我们的生命之中，不仅把永生的应许与恩典赐给我们，而且，也让我们在此生的生活变得更加美好、更加充实、更加有意义、

更加充满希望。那看顾着野地百合花之荣耀的天父，也必定会看顾我们的身体与饮食的需要。

这是耶稣基督的一个清楚而明确的应许：那渴慕天上奖赏的人们，也不会在这个地上匮乏、困窘。

这个应许成就了吗？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不应当仅仅看个例。一般性的事实，不应当仅仅由个别例子来检验，而是要看普遍性、看共性。所以，我们在这里要考察的，不是基督教信仰怎样影响了个别人的物质财富，而是基督徒群体的物质财富受到了怎样的影响。

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古人的物质财富其实很少很少。即使是他们最繁华的皇宫，在今天看来也是简陋污秽不堪。如果你熟悉史料中所记载的罗马人的那些物质生活，你就会得出结论，在古代文明中，实在没有什么值得炫耀的、物质上的丰富。现代历史学家们常常发现，导致古代的众多国家贫穷混乱的最主要原因，就在于其道德风貌的败坏、及其引致的社会失序、经济混乱、生产活动低效而浪费。这是许多历史学家们都认识到、都同意的古代社会的痼疾。然而，在基督教之前的古代社会，对于这种道德低下、社会混乱的痼疾，却没有什么有效的解决方法。看似唯一有效的，就是专制君主的武力压迫的手段，以严刑峻法来强迫老百姓遵守帝王们制定的繁琐法律。

古代政治家们常常蔑视老百姓的素质，把他们看作是刁民、看作是一群乌合之众。他们认

为必须要以严厉的统治手段来严加管理国民，要惩治各种道德败坏、奸淫、偷盗、贪污、腐败等等事情，否则社会就会混乱无序、腐烂堕落。在这个过程中，统治者们视百姓为小人、猪狗，完全不考虑老百姓有什么权利。

统治者们从直觉、必需性、经验、逻辑思考为出发点，制定各种规定来用强力管理国家与社会。他们的统治目标就是维护国家与社会的稳定，生怕老百姓的骚动导致社会与国家秩序的瓦解。但是，我们如果仔细查考古时的那些社会中人们的生活状态，就会惊讶地发现，人们是如此缺少权利与自由，以至于，古代社会根本不可能有物质上的繁荣，因为，社会的繁荣必需是建基于社会所有成员的权利与自由之上。

按照我们今天的标准来衡量，古代社会从一开始的建立原则就失败了。我们今天社会中所视为理所当然的人身权利、安全、自由，以及无论是男女老少、长幼尊卑都享有的安全，在古代的时候都是闻所未闻的概念。

比如，在古代无论是欧洲、亚洲、非洲、美洲、还是太平洋岛屿上的部落，杀婴都是一件非常普通不过的事情。人们或是出于献祭，或是出于贫乏，或是出于奢侈、骄傲、迷信、等等各种稀奇古怪的理由，就会杀死一些刚刚出生的婴儿。在古罗马的一种非常常见的社会风俗就是订立婚前约定，将来生了女儿就杀死，生了男孩才把那个孩子养大。而社会上的那些孤儿则常常被人害死。丈夫为了取悦姘妇，就毒死自己的妻子。妻子为了另嫁，就害死自己的丈夫。在奥古士都等凯撒大帝统治期间，罗马帝国非常流行买凶杀人，以至于医生常常被雇佣来给人下毒药、害死人。在罗马帝国的史书上记载，凯撒大帝曾经一次性地处死三千多个这样的罪犯。不仅平民百姓常常是这样被人谋杀害死，即使是皇帝们也不能幸免。在君士坦丁大帝之前，罗马帝国的君王们有百分之八十都是这样死于非命、或是死于战乱之中。而且，在古代每年还会举行野蛮的杀人献祭活动。古人通过杀人、献祭来

向他们的神祇献媚、取悦它们、试图得到它们的保佑。这种野蛮行径不仅是在那些野蛮的、蛮荒部落中才有，而是遍布古代希腊与罗马社会。

除了上述这些事实以外，我们还要强调指出，古代社会的人们持续不断地生活在战争与动荡之中。而那些战败的族群则面临着被杀戮或是流放的命运。古代历史充斥着许许多多的冷血屠杀和无止息的战乱，以至于人们根本不能有长期安宁的生活。并且，在一个社会内部，成千上万的人们会被不经审判地杀死，没有正义，也没有公正的法律裁判系统。

在这种社会形态中，人身自由是一件奢侈的事情。事实上，古代人类社会里充斥着各种各样的奴隶制度。社会人口中的绝大部分都是奴隶身份。不仅如此，即使那些不是奴隶身份的所谓自由人，其实也没有真正的自由。

整个社会的结构都是建立在一个错误的基础之上。不论是君主制、寡头制、还是民主制，其实都是基于一个追逐强权的原则。社会统治依赖的是暴力国家机器。对于今天现代社会中、以基督教为主的国家而言，古时的那些社会统治原则都极其残酷而无情。在古时诸国中，雅典城邦最有民主作风，其统治最有温情和人道。但即使在雅典国内，用我们今天的标准来看，其统治制度中也充满了自私、怀疑、压迫、恐怖等等特性。在雅典，富人会受到众人的嫉恨，好人会被排挤，正直的人甚至会被驱逐、流放出去。

在罗马，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纽带因普遍流行的罪恶而变得十分脆弱，自由变成了一个空洞的言辞，而没有实际意义。随着凯撒皇帝的权力越来越大，政府的治理就像是拴在百姓脖子上的一套枷锁。

百姓失去独立与自由的这种状态，绝非仅仅是由于残暴君主的意志所导致的结果。这是由于社会架构的基础原则而导致的自然后果。

在这种社会组织形态中，所有的结构与管理状态都是一个“人为的”、强制性的、牵强的结果。人们彼此聚集在一起、生活在一起、组成一个社会，但是，这种聚集形态并非是由于人与人之间彼此真心相待、自由选择的结果。在这样的社会里面，个人、家庭、以及每一个人的权益都没有价值。社会的终极价值在于国家整体的利益与稳定。在专制君主统治下，公民的身份和权利，因着一些冠冕堂皇的理由而被公然剥夺。而专制君主又反过来向臣民们提供各种生活所需，导致社会中的所有人都不得不倚靠专制政权的供应与保护而生活。在这样的社会里，公民对于国家的依赖，就像是妻子倚靠丈夫，孩子倚靠父母，奴隶倚靠奴隶主一样。

在这样的社会与国家中，所有人都要为集体献身，所有人都要接受国家的奴役与捆绑。在这样的国家与社会中，人们失去自由、彼此被捆束在一起。这种社会管理的方式如此系统、如此无处不在，以至于在其中生活的人们甚至都意识不到、或是故意忽视了这些事情。然而，在他们被这种奴役制度联系在一起的同时，他们却对那些外部社会的人群抱着仇视的态度。对于生活在他们社会之外的一切人类，他们都视之为野蛮人、“外国人”、与自己本质不同的人。无论是斯巴达人、雅典人、还是罗马人都有着这样强烈的仇外心理。他们把那些生活在其他国家的、不与他们居住在同一个城邦的人看成是野蛮人，把那些生活在遥远地区的人群看作是没有开化的部落。他们把从那些国家劫掠来的人们当作俘虏和奴隶，把那些被征服的国家变成是给他们朝贡的民族。这一系列的政策只能导致奴隶制越发稳固，而在本国中的人民则受到越来越严厉的控制、压迫与剥削。这样的进程又反过来促使国家社会的道德风貌越来越败坏、腐朽、堕落，人民越来越穷困，直到陷入彻底绝望之境。

在这样的国家社会中，那些需要勤奋劳动的工作，往往被交给奴隶们、或是下层人群去做。渐渐地，那些工作越来越被整个社会看作是下贱的工作，并受到“上等人”“自由人”的鄙视和轻蔑。在这样的国家社会中，如果号召大家去保家卫国、参与战争、或是好勇斗狠，人们往往会一呼百应。但是，一旦短暂的风头和兴奋劲过去了，人们就又会回到浑浑噩噩、情绪低沉、好吃懒做的生活状态之中。

古代的人们很少会去想，通过勤奋而诚实的劳动，通过智慧的发明与创造，来把生活家园建设得更加美好、更加富裕。人类古老历史向我们展现的画面，是没完没了的改朝换代、征服与被征服、侵略与被侵略、战争连绵不断；在社会与国家的民情之中，也充满了贪婪、懒惰、屈枉、欺压、不公不义。在人与人之间，强权即真理，成者为王，败者为寇。在世人的眼中所看见的，只有力量和武力，却没有正义情感。整个罗马帝国的历史就是这样一个不断重复的故事，一个武力征服与压制的巨大画面。

为了防止国民的好吃懒做、庸庸碌碌、情绪低沉，国家政权就不停地向外斗争、扩张，向内不断制造冲突。即使到了罗马共和国后期的时候，国民们以及权贵们除了热衷于内部党争以及不断政变之外，就是忙碌于各种虚浮的娱乐、醉酒宴乐的活动。而社会底层的贱民们则越来越穷困潦倒、无助、没有希望、自怨自艾。

在这样的环境里，根本不可能有我们现代社会所推崇的人与人之间的弟兄之爱，也更不可能有对于真理、自由、正义的热爱和追求。古代社会的组织原则与我们现代社会文明制度完全背道而驰。在那时，虽然人们的良心还没有完全泯灭，虽然人们还没有完全灭亡，但是，人的良知在社会普遍的败坏堕落面前，根本无能为力。在基督到来之前，社会的腐败已经到了非常严重的程度，充满了奴役与放荡。在那样的社会中，没有真正的顺服，却只

有奴隶；没有真正的自由，却只有淫荡。

从基督教一开始的时候，基督教信仰就教导我们，所有世人都有那同一位父，就是那位上帝、我们的天父。因此，我们应当全身心地、全心全意地来热爱他、事奉他，并且，我们要以我们对世人的爱，来显明我们对上帝之爱，因为所有人都是上帝的儿女，所以我们都是弟兄姐妹。在基督教信仰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从观念上被根本改变。从此，我们有了一个最高的动机，来彼此相爱，因为这是我们人生最高的职责。福音给了我们一个极大的职责，就是，我们每一个人在这个世界上都有着这样一个最重要的责任：我们应当爱人如己。因此，我们每一个人的观念、秉性、品格都要发生根本的变化。每一个个体，不仅仅是国家政府统治下的一员，不仅仅是国家机器中的一个零件，不是一个无名无姓的兵卒。人，应当首先属于一个更高的国度。人应当首先是天国的子民，有着尊贵的身份和权利，有着崇高的职责和自由。在国家事务的混乱纷争之中，人应当以谦卑、忍耐、勤劳的态度，审时度日，努力行善、避免作恶；凡事遵从主耶稣基督的吩咐与命令，以纯真的心灵与自由来事奉上帝，过一个圣洁、属神的生活，作一个天国的子民，爱邻舍，以恩慈、公正、正义、怜恤的方式对待世人。

人不应当游手好闲、好吃懒做、浑浑噩噩，要以良心和尊严而努力去做一切可行的良善之事，要使自己的生命成为这世上一个有益的见证，要成为一个对社会、对他人有益的人，更要努力敬虔地生活、把一切的荣耀归于上帝。

人活在这个世界上，首先要认识到人生命的价值是多么宝贵。福音告诉我们，耶稣基督自己成为我们的赎罪祭，为了我们的罪而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付上了罪债，一次而永远地献上了那圣洁的挽回祭，所以，我们每一个相信并愿意接受他救恩的人，都能够被上帝悦纳，得到永远的生命，成为属天的圣洁之民。在基督教信仰的深刻影响下，人与人

之间的暴力与不公事件逐渐减少，弃婴被收养，君主权力受到限制，妇女地位大大提高，劳动者享有尊严，奴隶被解放，角斗士的残酷游戏被停止，国家与国家之间的战争大大减少，世人推崇并渴慕和平，人的行为举止变得温柔、有同情心，人们开始喜欢并向往那些高尚的情感、激情、热忱、与慷慨的品格。人们的灵魂仿佛逐渐苏醒了一样。

上述所有事情，我们都可以追溯到公元一世纪、在罗马帝国的腐败社会环境中，基督教信仰所带来的震撼性影响和作为。此时，罗马帝国在经过了几个世纪的发展以后，其道德堕落之病已经是快病入膏肓了。罗马人在数百年前所建立的共和国，已经被社会的骄奢淫逸之风消耗得元气几乎快要丧尽。但即使在公元一世纪那样的社会风气败坏的氛围下，基督教信仰也给社会的衰败带来了巨大的缓解作用，在很大程度上延缓了整个社会所遭受的许多痛苦。基督徒们在品行、人格上所发生的许多变化，惠及他们的家人与朋友。基督教徒家庭对于社区的有益影响，像涟漪一样辐射、影响到更大的人群范围。进而，公众对于很多事务的观点也受到许多正面的影响。结果，不仅社会风俗习惯发生了很多变化，甚至连国家的一些法律和规章制度也发生了变化。今天的现代社会从不讳言，西方法律制度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当年罗马帝国的很多司法制度的积极影响。今天，我们每一个现代人都不要忘记，这些所有好的事情，都是来自于基督教信仰在历世历代中对于社会国家制度的深刻影响。这种影响，从公元一世纪就开始不断持续地在人类历史中彰显。

基督教信仰在很大程度上洗除了这个世上的许多腐败与堕落之事。而在这个过程中，基督教信仰并没有教导人看破红尘、遁世逃避，而是直面人生，保持热忱的情感，以真诚地激情作出生命的见证，爱上帝、爱世人，爱亲情、儿女、父母、朋友。这是基督教信仰的第一个胜利。基督教信仰的另一个胜利也绝不可令人小觑。一方面，基督教信仰深刻地改变了罗马帝国和哥林多等地区这些人口稠密、经济活动相对发达的地方。基督教信仰大大地提升了那些地区的道德面貌，洁净了那里的人心与风气。另一方面，基督教信仰也深刻地改变了当时罗马帝国北方的欧洲诸族。那些北方人很多还处于茹毛饮血的年代。在基督教

信仰的影响下，他们暴戾嗜血的性格有很大的收敛。现代社会无论在道德方面、智力方面、还是工业等等各行各业的方面，都是基督教信仰在历史上深刻影响的结果。当我们追溯这些现代文明的起源与成长的历史的时候，历史学家们无不看见基督教在历史上每一个阶段的至关重要的影响力。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若没有基督教信仰，就没有现代社会的文明的点点滴滴。前人所渴望的许多美好梦想，在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下，今天已经成为许多人的共识与品格。在我们今天的社会，国家与社会应当对老弱病残、孤寡贫困的人施以援手，人与人之间应当平等互助，等等等等，这些都曾经是多少代人所渴望的目标。基督教导我们，应当怜恤、清心、虚心、饥渴慕义、使人和睦，应当为良善之事而挂虑、哀恸，应当为义的缘故而甘愿受逼迫，为了对上帝的爱而甘愿受人辱骂与迫害。这些品格方面的教导，给世界历史带来了最伟大、最深刻、最持久、最广泛的革命。

在基督教以外的文明与文化之中，人们的爱与尊重总是选择性的。世人的座右铭总是："要爱憎分明；要旗帜鲜明地热爱朋友，憎恨仇敌"。在基督教以前的那些希腊或罗马的最伟大哲学家们，总是对于外族人、下层人、下等人表露出明显的蔑视之心。然而，基督教信仰却告诉我们，应当以谦卑的心去热爱一切世人，尤其是热爱那些穷人、以及一切亟需帮助的人们。在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下，社会开始推动要让所有人都从事文化学习的运动，无论是贫还是富，上等人还是下等人。而社会中那些有较高学识的人，则热衷于针对普罗大众的服务事业，帮助他们学习文化。在人类的历史上，广泛公共教育与学校的设立，正是在基督教的推动下而产生的。关于这方面的历史，有非常多的细节故事可以讲述。囿于本书的篇幅，我们不能在这里一一列举。不过，作为本章的结束，我们在这里仅举一些简单例子。

当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的七十年以后，基督徒的数量增长到大约五十万人。再过两百年以后，这五十万人增长到五百万人。这个数字在又一个世纪以后倍增到一千万人。之后的四百年中，基督徒的数量继续稳步增长。到公元800年的时候，基督徒的数量成为三千万人。

在那以后，基督徒数字虽然继续增加，但也因北方蛮族的入侵而时时有一些间断性的停滞。到公元1000年的时候，基督徒的数字增长为五千万人。再过五百年，到公元1500年的时候，这个数字又翻了一倍，达到一亿人。在我们当今十九世纪，这个数字甚至增长得更快。本世纪初的时候，为两亿人。而到了今天的1880年，这个数字已经变为四亿四千万人。

然而，即使这些数字本身也无法说明基督国度在地上的、令人震惊的发展。如今，这四亿四千万人生活在基督教为主的国家中。但是，这些国家对全世界的影响要涉及到人数更多的范围。一百八十年前，基督教国家所影响到的人口是一亿五千五百万人。到了1876年，这个数字是六亿八千五百万人。

九十年前，许多人都说，再过两代人基督教信仰就要消失了。然而事实是，基督教信仰不但没有消亡，反而更加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在世界各地广泛传播。即使在今天，我们听到许许多多其他文化中的人们也都愿意真心地接受和相信基督教信仰。

。。。

在前面的章节中，我已经试图指明，基督教信仰的到来给社会与国家带来了崭新的、深刻的变革力量。一般而言，社会中许许多多良好的变化都归因于基督教信仰的深刻影响。不过，我想在这里强调，本书前文所述的那些影响仅仅是一些非常一般性的概括性总结。实际上，在社会变革与文明进步的每一个阶段，很多重要事情都直接或间接地来源于基督教的各种深刻影响力。

虽然我们都熟知，这个世界上不仅有善，也更有恶；虽然我们的心都知道，在人世间罪恶与谬误之事普遍地存在着；然而，我们仍然要花很多努力，才能够真正认识到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世界上恶的程度有多么深、多么广。有时，我们会读到一些古时的著作，看到其中有一些伟人；他们的著述似乎表现出非常高尚良善的道德。从而我们就会产生一种错觉，认为产生了这样伟人的社会一定也很不错。但是，我们这种以个人为基础的对比，并从中得出关于整个社会的结论，往往可能是极端错误的。仅仅是一个或两个好人，并不能代表其整个文化或社会也是好的。事实很可能完全相反。如果我们要比较不同的文化与信仰系统的优劣，我们不应当比较其中的一些个例。这是因为，如果我们选取的样本不具有代表性、一般性，那么，我们的比较结果和结论就很可能会是错误的。或者，如果我们把一些社会中的最好的人士，与另一个社会中的普通大众相比较，也是不公平的。不同社会、文化与信仰之间的真正合理而公平的比较应当是，理论与理论之间的比较，实践与实践之间的比较。在这种意义上的完整而详尽的对比，一定会是关于人类历史与行为的详尽反思与研究。

在我们比较不同社会、文化、信仰的优劣的时候，没有什么其他因素，比妇女地位是更加重要的比较因素。一个社会、文化、信仰体系如何看待妇女的角色与地位，从很深的层面表明了该文化信仰体系的本质优劣性。这是因为，不论社会与国家的外在境况与表现如何，不论人们在社会中的生活状况如何，任何人的生命与生活，不论是在东方还是西方，都与

家庭生活息息相关。可以说，家庭是国家之母。而妇女则是家庭生活的重要纽带。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以前的古代罗马，很多人哀叹社会道德风气每况日下，并把这些道德沦丧的状况归因于妇女的贞德不断滑坡。荷马史诗中常常讲述，妇女的道德败坏导致了家庭解体与人们的普遍荒淫状态，并进而导致国家衰亡。人在家庭中的光景如何、品格如何，在公众事务中就也会同样地表现出来。如果在家庭生活中夫妻普遍性地彼此不忠，那么，社会中就也会普遍性地表现出淫荡的风气。这种状况持续下去，整个国家社会就会面临崩溃的边缘。每一代人会比前一代人更加邪恶、荒淫、骄奢，直到罪恶满盈。

关于上述观察，社会批评家们普遍都有共识。大家往往都知道疾病的来源和机理，但是，却不知道怎样医治这疾病。在基督教文明以外的文化与文明体系，也基本上都有对于这个问题的共识。然而，从他们如何处理这个问题的方式上，从他们如何看待妇女、妇女在他们社会中的地位、以及男人与女人的关系上，我们却能够清晰地看出，他们对于这个问题的无助与无望。在那些世界上的主要帝国中，在那些拥有古老文明、统治无数人民的国家政权之中，在世界各地的成熟社会或蒙昧社会中，妇女在其中的地位究竟如何呢？

在那些充满荒淫的社会中，婚约是最被人轻视的。人们可以轻易地结婚，然后又可以轻易地离婚。婚姻就像是儿戏一般。起先，还有一个婚姻的庄重仪式。逐渐地，连这样的婚礼也成为一场一场闹剧，到最后，大家从一开始结婚的时候，就想着怎么能在离婚的过程中占到便宜。这种情况发展下去，无怪乎，婚姻越来越不受人尊重，男人女人的贞德也就如同恶性循环一样，持续不断地恶化下去。古代罗马帝国的光景就是如此，以至于，当妇女数算自己年龄的时候，不是看有多少岁，而是看嫁过多少个丈夫。很多妇女在短短五年之中可以嫁八个丈夫。妇女还没有在丈夫家里住安稳，就准备要离开去下一家了。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这种荒谬与荒淫的光景，到最后几乎发展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以至于罗马帝国的许许多多书作都反映出当时的道德堕落与败坏。当社会中的人们对于婚姻毫无束缚的时候，罗马帝国的那些关于贞洁的偶像众神的庙宇就对人心毫无作用。人们甚至常常说，

就算把大海捞干，把天上的星星都摘下来，也不能让罗马的妇女学得贞德。事实上，对于基督徒读者来说，古罗马帝国的这种荒淫光景，非常令人难以置信。但是，这却是当时大量历史文献所记载的内容，也是许多当时文学、艺术、神话故事、历史传说等等所表现出的内容。整个社会都生活在醉酒宴乐、骄奢淫逸的氛围之中。

奥古士都凯撒大帝等统治者试图改变这种状况，但却是徒劳的。奥古士都立法禁止离婚，但却毫无作用。TIBERIUS处死ISIS女神的祭司，毁坏女神的神庙，把神像毁掉、扔进河里，但对社会的道德风貌却收效甚微。对于当时社会风尚败坏光景的医治，已经超出了统治者的能力所及。然而，国家最高权力者、凯撒皇帝们所做不到的事情，耶稣基督的救恩却做成了。基督教信仰对于世人的教导是，夫妻二人成为一体。这个婚姻的纽带是神圣的，人不应当分开。丈夫若不是为了奸淫的缘故而休妻，那就是犯了奸淫之罪了。在早期的基督教会中，虽然面对社会上荒淫风俗观念的包围，但是，基督徒们不仅大力主张和教导这种神圣婚姻观的教义，而且都身体力行，在婚姻中忠贞地持守圣约。这种婚姻贞操观的影响，很快波及到社会中，甚至影响了国家的立法。社会中的人们普遍看到，基督徒们的神圣婚姻观念，对于社会的益处是无与伦比的，因为人们其实也都知道，只有在良好的婚姻中，青少年才能在成长的过程中得到积极健康的教养，人们的日常生活才能平安稳定，家庭事务才能纯洁，人们才能得到许多其他随之而来的祝福。

除了婚姻的重要性以外，基督徒们的圣洁生活也让社会认识到妇女贞操的重要性。人们才普遍意识到，妇女不应当是附属品或玩物，而应当是男人心灵的伴侣、生活与家庭中的同伴。因而，人们随之认识到家庭的重要性。人在家庭里面成长，接受系统的教育，并在家庭中领悟到爱的情感与温暖。虽然早期的基督徒们的家庭或许不尽完美，但是，人们在基督徒的家庭里看见了良善与幸福；这种感觉，与古罗马社会盛行的自私、专制、无爱、奴役、压制文化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基督教信仰对于古代罗马社会的另一个重大影响是其对于法律的看法，以及应当如何遵守法律。罗马法律系统是人类系统性法律制度的先驱，是现代西方法律制度的前身。然而根据罗马帝国的第十二法典，法律的权威来源与依据既不是人的良知，也不是对错之分。人们遵守法律的原因，仅仅是法律自己的文字要求，再没有什么别的更高权威来源。法律的诠释，仅仅是字面的意思，而没有法律精神的延伸。罗马帝国在立法过程中本身就存在很多缺陷，而在执法体系中则更加充满腐败。在CICERO时代，罗马帝国的司法系统千疮百孔，腐败盛行，以至于人们普遍认为法律制度不可能给富人定罪，因为他们无论犯了什么罪行都可以通过贿赂的方式被免罪。当基督教信仰在罗马帝国范围内传播开以后，这一切都被改变了。人们开始严肃地把司法与执法过程看作是出于上帝的神圣旨意，出于上帝的公义与平等。在基督教信仰影响下，人们遵守法律，不主要是由于畏惧法律的惩罚，而更主要地是由于人们出于宗教信仰的动机。整个罗马帝国的执法系统都经历了革命性的转变。在第一位基督徒身份的皇帝统治之下，基督教会的主教被委托来主持法律的裁决与审理，解决人们之间的纷争，调停奴隶与奴隶主之间的矛盾，调解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冲突；看护婴儿，扶持弱者，帮助那些贫穷受欺压的人。教会在处理这些纷争以及各项事务的时候，非常有智慧、公平、恩慈、友好，以至于赢得了整个帝国中许多人的心。这种出于爱心的法律正义，是罗马人未曾见过的。甚至许多不信基督教的人们也主动来找教会的主教，请求调停处理他们之间的一些争执。

在历史上，基督教信仰对于奴隶制的废除也发挥了重大影响作用。在古罗马帝国，奴隶制是一件最违背公义的事情，也给人们带来了无尽的悲惨。对于今天的现代人来说，我们可能很难认识到古代奴隶制的野蛮与残酷。我们不知道在古时，有多少自由人被强迫作奴隶。历史文献记载，在雅典的人口中，只有很少比例的人是自由的，其他人都是奴隶。在斯巴达，为了减少奴隶的总人数，法律规定可以把那些老弱病残的奴隶们大规模地、冷酷地杀死。在罗马，奴隶的人数如此之多，以至于所有下层劳动都被他们做了，导致那些贫穷的罗马自由人大规模失业。罗马的奴隶总数如此之多，以至于他们后来起来反抗的时候，竟

然能够与骁勇善战的罗马军团对抗数年之久。有罗马人曾经提议，命令所有奴隶穿上特别的衣服、容易识别。但这个提议被统治者否决了，因为他们担心，如果奴隶们穿上那种特殊识别的衣服，奴隶们会发现彼此有如此多的伙伴，以至于会联合起来造反。在奥古士都凯撒大帝统治时期，如果一个罗马人的奴隶数量少于十人，就会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通常，很多罗马人会拥有两百个以上的奴隶，有的人的奴隶数量甚至远远超过两百个。据史料记载，有一个罗马人竟然拥有4116名奴隶。根据传说，有的奴隶主甚至可能会拥有一万名到两万名奴隶人口。在罗马帝国中，贩卖奴隶是一件很赚钱的生意。THRACIAN的父母如此冷漠而贪婪，甚至于把THRACIAN的儿女们出卖为奴隶。罗马士兵在一场战争胜利以后，会把大规模数量的俘虏收来作为奴役。西西里海盗占领了地中海以后，把那里的人口贩来、带到DELOS市场去贩卖，有时一天就会买卖一万名奴隶。

这些奴隶的生活如何呢？固然，有的奴隶主比较友善，尤其在对待那些家中生养的奴隶时，会很有感情与友谊。固然，在战场上把俘虏收作奴隶，总比直接杀戮他们好。但是，这些奴隶们这样活生生地被人奴役，的确是一件非常残酷不公的事情。这些奴隶们大多数命运如何呢？他们像牲口一样、光着身子被买来卖去；被用链子拴在地上；被折磨、施以酷刑；被鞭打，被石头打死；被刀刺死，被吊死，被毒死，被十字架钉死；被烙印；被野兽撕碎；当他们太年老而无法做工的时候，被驱逐到TIBER的一个岛上饿死；他们的生死完全掌握在奴隶主手中。那些贵族家里的青少年人，以大规模地杀奴隶为乐。一个名叫VEDIUS POLLIO的罗马人，由于其奴隶不小心打碎了一个花瓶，就命令把那个奴隶扔到鱼塘里，把他当作鱼群的食物。一个罗马参议员仅仅为了让朋友看人在死前的痛苦，就命令手下人杀死自己的一个奴隶。甚至罗马妇女们也残酷无情地对待自己的女奴隶们。

SENECA的著作中曾经用寥寥数语勾勒了罗马普通奴隶的悲惨一天。为了服侍主人的荒淫醉酒，奴隶要整晚不吃不睡地站在那里，等待吩咐。他们不敢有任何怨言，因为他们哪怕是打一个喷嚏、或是弄出一点点小声音，就会遭受致命的鞭刑。

这就是奴隶们的悲惨命运。他们也没有任何逃跑的可能，因为罗马法律规定，任何人都不可收留逃跑的奴隶。没有什么语言能够形容奴隶的可怜生活与绝望。

哲学家们如何看待这些奴隶的悲惨命运呢？许多古代文人哲士甚至不把奴隶当人看。亚里斯多德把奴隶定义为可以自动移动的工具。VARRO说，奴隶与家畜之间的唯一区别就是奴隶可以说话。这些概念都代表了公众中流行的、针对奴隶的观点。尽管在基督教信仰以外，不是没有人对奴隶心存怜悯，但是，只有基督教坚定而一致地认为，奴隶也是人，是人类大家庭的一员。当SENECA试图劝说少数罗马精英们要善待奴隶的时候，保罗在圣经里已经清楚地讲述了奴隶主与奴隶之间应当有的关系，以及一般性的原则。基督教从一开始的时候就坚定地声称奴隶是人，而所有人都应当以弟兄之爱来彼此相待。基督教虽然不教唆奴隶们造反，而且顺服与谦卑是基督教信仰的重要内容，然而，基督教信仰最终推动了奴隶的自由与解放。保罗在圣经中的《腓利门书》是一封关于奴隶与奴隶主之间关系的重要书信。早期基督教的教会虽然不能直接制定民事法律，但规定教会内部的基督徒，如果与奴隶女子发生性关系，就要娶她为妻；这与当时罗马帝国的风俗完全相反。主人不可虐待奴隶，否则就会被赶出教会；尽管这在国家法律的眼中并不违法。贩卖奴隶者死的时候，不会以基督教的葬礼仪式进行安葬。主人的命令如果是直接违反上帝命令的，奴隶就不要听从主人的命令。在教会内进行主的圣餐仪式的时候，奴隶身份的基督徒可以分饼和杯，而奴隶主若还没有受洗，却要退到一旁。

这样，在很多可能的方面，基督教都致力于改善奴隶们的处境。渐渐地，基督教信仰对于奴隶制的影响越来越大，甚至最终导致彻底改变、乃至最后消除了这个制度。历史文献中记载，在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下，有数千的奴隶们都得到了解放，因为教会宣称所有人都是上帝的儿女，所以任何人都不应当成为别人的奴隶。后来，在基督教信仰所影响的社会风

气作用下，JUSTINIAN凯撒大帝开始颁布关于奴隶们怎样可以得到合法自由的法令条例。不过，那个时候奴隶制还没有被一下子完全消除。起初，法令规定，如果奴隶逃走以后、再回到原主人那里可能会受到严重虐待，那么，该奴隶就可以得到自由、而不需返回原主人家里。后来，到封建时代的时候，基督教信仰关于平等、正义等等的教义已经深入人心，奴隶制度因而就被正式取消了。

不幸的是，后来，虽然奴隶制在西欧已经消失很久了，但在葡萄牙人与穆斯林的影响下，贩卖非洲人作为奴隶的风气于1444年又开始盛行起来。从那以后，贩卖黑奴制成为欧洲许多基督教国家的一件令人耻辱的罪。黑奴制从葡萄牙与西班牙开始，然后英格兰、法国、荷兰也陆续加入。然而，从黑奴制一开始兴起的时候，基督教传教士们就从未停止针对此制度的强烈抗议。事实上，历史上这个制度的削弱与废除都能够追踪到基督教信仰的影响。

很多代人以来，人们常常被属世利益蒙住了眼睛，然而这件事情最后终于牵动了许多人的良知。上个世纪以来，美国的基督徒贵格党人大声疾呼道，奴隶制是与基督的福音原则相违背的。这些呼声影响了英国与欧洲很多有良知的人。很快，奴隶的贩卖与运输被正式禁止了。接着，有法令颁布出来：若有人给奴隶主付上足够价钱，那么，奴隶就可以得到自由。

在基督徒们的呼声与呼吁影响下，许多基督徒国家先后放弃或禁止了奴隶制度。美国在林肯总统的领导下正式解放了所有黑人奴隶。巴西通过了一系列法律，逐渐使它们国内的奴隶们得到自由。俄国则一次性地解放了两千万本土的农奴。

从始至终，历史告诉我们，基督教一次又一次地站起来反对奴隶制度、彻底废除奴隶制，

并最终极大地推动了社会的进步与发展。

角斗士的游戏是古罗马帝国另一个极不人道的制度。在罗马帝国内角斗士的竞技场曾经一度极其热闹；角斗士的生死相搏是广受公众喜欢观看的活动。这个活动极其血腥惨烈，而罗马人却极其喜欢看这种好勇斗狠的野蛮场面。而政治家们则把这个活动看作是吸引百姓兴趣的有利工具，以此维持社会秩序。这个角斗士的游戏不仅在罗马帝国的首都才有，而且，遍布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几乎所有城市和地方。甚至，当一个富人宴请宾客的时候，也会把自家的角斗士叫出来进行搏斗杀戮比赛，以取悦宴席上的客人。这种嗜血的屠杀游戏如此广受欢迎，以至于各级罗马政府常常需要作出一些规定，限制角斗场里面的进行搏杀的角斗士人数。尽管如此，人们仍然常常可以看到两百名以上的角斗士在同时彼此杀伐。史料记载，当角斗士游戏兴盛的时候，一个月内，就会有两万至三万人被杀死。那些参加角斗士杀戮的角斗士们，都是罗马帝国在扩张的过程中从各地捕获来的俘虏与奴隶们。

历代罗马统治者曾经想要取消这样残忍的游戏，但是，由于罗马人非常喜欢观看这种嗜血的过程，所以统治者对此总是无能为力。只有当基督教信仰到来的时候，普罗大众在宗教情感的感召下，才认识到人生命的价值、灵魂的价值，因为耶稣基督为罪人死、使他们能够有永远的生命。到君士坦丁大帝的时候，由于他已经是基督徒，所以颁布法令、禁止角斗士游戏。不过，由于这个民间传统太根深蒂固，所以一时还不能在社会上完全禁绝。直到后来，有一位谦卑的基督教圣徒，冒死闯入角斗场，阻止正在进行的杀戮游戏，并被愤怒的观众们用石头打死。从那以后，罗马帝国再也没有角斗士游戏了。那位圣徒的死唤醒了罗马公众的良知。他的名字叫TELEMACHUS，死于公元404年。

基督教信仰在历史上也在阻止战争方面起到了巨大的作用。在基督教信仰以前，THUCYDIDES的论述非常有代表性："我们要记住，我们报复敌人是理所应当的。每一个人都有权利用武

力来抒发自己的仇恨。面对敌人，我们决不能心慈手软”。然而，基督教的教导却是：“不要为自己申冤，要听凭主怒”。在古罗马人的多神主义宗教与基督教信仰之间的巨大差别，显而易见。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以前，罗马人为了争权夺利，为了征服别人，常常发动许多无谓而残酷的战争。无论是战争过程中还是战争结束以后，交战双方都非常残忍、毫无人道。今天，我们遗憾地说，在人类中，战事还没有完全止息；但是我们必须看见，基督教信仰对于人类的巨大、正面而积极的影响，使战争在很大程度被减少和减弱。

基督教导我们，我们若想要自己如何被别人对待，就也要如何对待别人。如果我们越多地明白这样的教导意义，在我们之间的战争就越会被减弱、甚至消除。今天，我们把文明国家之间所发生的侵略事件看作是极其严重的战争罪行。今天，我们要维护正义与自由，这样才能避免战争的流血。我们不再以攻城略地、围困敌人为傲。战场上的血腥战斗以后，不再有大规模的平民杀戮和彻底的城市毁灭。任何没有必要的武力和暴力行为都受到禁止。战场上的伤员得到红十字会的抢救和照顾。战俘被有尊严地对待。战败方的被占领区域得到正义的管辖和治理。

所有这些关于战争的规则与变化，在历史上都可以追溯到基督教信仰的巨大影响作用。甚至GIBBON在总结罗马帝国的灭亡的时候说道：“由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战争的残酷性被大大降低。罗马帝国虽然灭亡了，但是，并没有发生战胜者大规模地残暴屠杀平民的事情，因为交战的双方都愿意相信和接受基督教信仰”。在战斗中，修道院受到尊重，没有被战火波及。当军队来临的时候，人们逃到教堂里面避难，并在那里受到保护，免于战争的痛苦。

在基督教信仰占主导地位的国家里，人们对于战争的观念普遍地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公众心中，基督教信仰所唤醒的良知，甚至使他们愿意放弃复仇的甜蜜快感。1814年盟军战胜法国拿破仑军队的时候，由于盟军一方的基督教信仰的情感，巴黎没有被摧残。当时，

在伦敦的一个口号是："法国人毁了莫斯科，但我们不要毁了巴黎"。

如果我们把当年希腊人与罗马人的历史与今天基督教信仰影响下的现代战争相比较，就会看见社会已经发生了多么巨大的变化。在希腊与罗马时期的战争中，如果一个城市被打败了，那么，其中所有的居民就都会被劫掠，并全部会被贩卖为奴隶或直接被杀戮，不论其中的人群是士兵还是政府人员、富人、知识分子、无辜的妇女、以及年轻孩子的母亲等等。在我们的时代与古时的悲惨命运之间，无疑有着巨大差别。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变化呢？这些变化都是由于基督教信仰所带来的、缓慢的、然而却是确定无疑的、人心之中的深刻变化。这些深刻变化提升了人们的道德情感，除去了他们的心中的固执偏见，纯净了他们心中的欲望；简而言之，把野蛮人变为文明人。这种变化，就是因着那位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教导和所成就之救恩而导致的。

请大家记住，我在前面所记述的那些古时之事，绝非是一些偶然的、少量的、不经常发生的事情。恰恰相反，那些都是史书中有据可查的、大量的、常规性的事情。这正如圣经罗马书1章29、31节所说的："这些人充满了各样的不义、邪恶、贪心、阴险；满怀嫉妒、凶杀、好斗、欺诈、幸灾乐祸；又是好说谗言的、毁谤人的、憎恨　神的、凌辱人的、傲慢的、自夸的、制造恶事的、忤逆父母的、冥顽不灵的、不守信用的、冷酷无情的、没有恻隐之心的。"　那些在基督教信仰来到之前的古人，没有一颗恩慈怜悯的心，不愿意聆听悲惨之人的哀哭。他们所看重的，只是心肠刚硬地到处争权夺利；在他们人与人之间，充满了不信任、狡诈、仇恨、暴戾。

基督教信仰所带来的变化是奇妙的、令人震惊的。角斗场成为废墟。无家可归的穷人得到了居所。那些陌生人、老年人、病人、孤儿可以看病、可以得到收容、可以得到照顾的公共医院、孤儿院、疗养院在各地兴起，不论是大城市还是小村庄。那些过去残暴嗜血的百

姓，现在热心于每日照顾那些贫穷困苦之人。富人不再吝啬。商人不再在眼目中只看利润。士兵不再只看工资。工人不再为小事斤斤计较、消极怠工。所有人都涌入教会这个大家庭，彼此以弟兄之情相待。虽然，在过去两千年的历史中，基督徒中间也常常存在偏见、属世之心，然而，若我们与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的时代相比，就能够清晰地看见基督教信仰的巨大影响作用。许多恶俗传统都已经消失殆尽。事实上，从近两千年前基督教兴起的时候，直到今天，我们都能够看见一个稳定的、虽然缓慢但却持续前进的洪流，推动着文化与文明的发展，推动着那充满了自私情感的、如同僵化水池一般的人心。今天我们社会中的几乎所有公共事业与社会福利运动、以及与个人生活息息相关的家庭事务，无论是医院、学校、法律、平等、救济，还是一夫一妻婚姻，等等都起源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这些事情对于现代社会生活的影响作用是巨大而永久的。

。。。

样一种模模糊糊的论调，认为，人类社会的确有很多进步，但是，这些进步并不一定非得需要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人类文明进步与发展本身，或许也能够导致今天的局面。我们今天的社会之所以如此，或许是因为我们的人性的自然结果，而并不一定是因为我们是基督徒。

不管怎们说，毋庸置疑的是，各方都一致同意，基督教信仰的影响是实实在在的，是有据可查可考的，是大量的、无可辩驳的。我们今天的现代社会若没有基督教信仰，会是怎样的局面？答案很可能是：仍然如同古代罗马帝国一样嗜血而残暴野蛮。在本章，我要进一步进行仔细分析，来看一看，文化本身对社会产生的作用是否会像基督教信仰的影响那么巨大而深刻。

其实，探讨这个主题，是一个非常庞大而困难的任务。若要详尽而公正地研究这个问题，仅仅一个章节远远不够；我们甚至可能需要很多卷书才能完成。而这个工作还需要非常高超的分析能力与技巧。历史中的任何一个变化或事件都包含着很多因素。怎样在许多庞杂的因素中抽丝剥茧、去伪存真、抓住主要矛盾，是一个很重要的任务与工作。研究社会生活的复杂系统，不亚于写一本人类社会文明进步历史的百科全书。不过，我在本章试图尽量简明扼要、提纲携领地、概要地来看一看这个问题的答案。

我们都生活在一个巨大的文化环境氛围里面。这个环境氛围，无论多么不纯洁，都无可争议地是一个基督教信仰所影响下的文化环境氛围【译者注：在二十一世纪的当代社会，在全球化的影响下，世界各国都受到西方文明的直接与间接影响，其中，不仅包括起源于西方的现代科学与技术的影响，也包括起源于西方的现代政治制度、现代经济制度、一夫一妻婚姻制度、现代医学技术、现代医院制度、现代社会福利制度等许多方面的影响。因此可以说，今天全世界绝大多数人口的日常生活方式其实都是基督教信仰的直接与间接影响

下的结果】。现代文明制度是很多因素导致的结果。如果，我们想要仔细分辨这些因素的影响作用，看一看哪些因素是本质性的、主要性的，哪些因素是次要性的、从属性的，那么，我们在思考和分析过程中很容易犯两个错误。一方面，我们可能会把一些社会中的一些出于普通人性而导致的现象与事件，误认为是基督教信仰文化所导致的结果。另一方面，我们可能会把那些只有基督教信仰文化才能导致的进步与发展，误认为是出于普通人性而自然产生的结果。我们所面对的，是复杂人类历史与文明的发展进程，其中好坏参杂、善恶交织、很多力量与因素互相较力。当我们研究一些社会进步现象的时候，我们可以说，即使其中的主要影响因素未曾存在过，社会也仍然会向前发展进步吗？我们无法在实验室里面进行科学实验来研究这个问题。我们也无法把各种各样的复杂原因与因素彼此分割开来，看其分别会导致什么样的社会现象与结果。我们所能够做的，就是详细研究历史的每一张纸、每一个页面，观察人类社会的复杂运作机制，看一看如果没有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会发生什么。从中我们可以看见各种因素的倾向性，各种事件的潜在发展方向，并试图尽可能准确地判断，那些基督教信仰以外的因素能否给我们带来基督教所带给我们的巨大深刻影响作用。

如果，我们仔细查看今天的世界地图，并且标出其中文明程度、全民受教育程度、政治文化经济教育最发达、最先进或最繁荣的国家与地区；那么我们就会看见，这些国家、地区主要是基督教影响占据主要地位的国家、地区。这不是一个偶然现象，也不是一个刚好碰巧的幸运事件。这也并非是因为那些国家地区的人民更加聪明、知识更多，或政治领袖更加有智慧，或政治制度更加高效。而是，有着更加深刻得多的原因。在基督到来以前的古代，在那些国家地区，也曾有很多举世闻名的艺术家、文学家、哲学家，也有很多政治家，以及很多大有成就的人士。然而，虽然他们很有名、成就很大，但是，奇怪的是，他们却对普通人现实生活的影响作用很小。从实际结果来说，他们的工作对人类社会的影响一点也不大。他们所作的事情，往往只是推动社会在一个旧圈子里打转。政权更迭、社会形态周而复始，普通人的生活与生命并没有什么大的变化，总是仍然充满着许多痛苦、心酸、无奈、绝望。他们给世人带来的影响，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完全不可同日而语。

我们若仔细考察历史，就会发现，基督教信仰对于人类文明进程的影响在一开始的很多个世纪里面，虽然是稳定的、大量的、证据确凿的，但却是非常缓慢的。然而请记住，早期的基督教信仰主要是在那些没有文化学识的人们中间传播，并且在随后的很多个世纪中，知识的传播主要是在那些世俗哲学占据主要地位的学校里面进行，因此，无怪乎，在很长时间里，基督教信仰对于知识界的真正影响很小【译者注：在天主教时期，虽然有很多修道院，但是，教会里面的主要哲学知识仍然是以亚里斯多德、托勒密、柏拉图、苏格拉底等古希腊罗马哲学家的思想为主，而不是以圣经为唯一的权威、唯一的上帝话语和启示】。

不过，自从基督教早期以来，教会神职人员往往起到两个方面的作用。一方面，他们牧养教会、教导会众；另一方面，他们看守着那些古代的哲学知识与自然知识。因而，在宗教与文化知识两者之间，有着很紧密的联系。这种宗教信仰与知识进步之间的密切联系，自从进入十六世纪以后、随着基督教改革与圣经的广泛印刷和传播，进一步以更大规模的、前所未有的程度彰显出来。虽然近现代历史的发展是很多因素交织而导致的，但是，MACAULAY说得很好："宗教改革是导致哲学改革、以及知识体系改革的首要原因"。十六世纪的基督教改革，直接推动了人类思想与哲学方法的深刻变革。从前，人们在试图认识世界的时候，总是凭着闭门造车的、玄学意义的、理性逻辑上的空想。然而，自从基督教改革以后，尤其是由于圣经的广泛传播，很多人开始真正认识到上帝的话语与旨意，并进而明白人类自身理性的本质有限性。显然，在这种思想方法转变、哲学观念变革的背后，基于圣经之基督教信仰的影响，对于这种转变和变革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这种转变与变革，直接产生了文明的进步、以及知识和技术的大发展。

这种知识进步与思想方法上的转变，以及哲学观念上的变革，简单地说，就是归纳法哲学的出现【译者注：即，人们对于世界、宇宙自然的认识，不是像亚里斯多德哲学、或是中

国金木水火土以及风水那样的、一种想当然的思想方法。不是那种空想的、玄学的、名学的、不切实际的、不注重根据、证据与察验的思想方法。而是，在思想的过程中，重视现实世界中的实验与观察，冷静分析与考究，以及逻辑、推理、演绎、与归纳、总结互相结合的方法。换言之，这就是现代科学方法之诞生的前奏】。归纳法哲学的成功，在三个方面归因于基督教信仰的巨大影响。

第一，基督教信仰给人类思想指出了一个崭新的方向。

第二，基督教信仰给归纳法哲学提供了重要的、决定性的思想基础。

第三，基督教信仰给人们带来了探索知识、寻求真理、并以知识和真理去推动社会发展、帮助世人、造福人类的巨大动机和动力。

（1）培根主义的对象和方法都是崭新的。

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以前的时代，文人哲士们热衷于那些看似高贵、但实际上没有什么益处的玄学、冥想、高屋建瓴的系统性思维，然而相对而言，却轻视实际的操作与经验、以及基于认真观察和实验所得来的知识，更没有想到用这些实际的知识、操作、经验去改善人类的处境，帮助人、造福于人。在那时的哲学家眼里，一件有用的器具的发明，会被看作是奇技淫巧，甚至是需要为此致歉的事情。在古时，商人也是被人鄙视的行业。

现代科学思想与方法论的最重要奠基人之一，是一位敬虔的基督徒，名叫培根。他常常喜欢深思基督教信仰在人间所产生的大能。那种伟大的能力，是古时的哲学家们所根本无法达到的。培根坚信，知识的目的是为了造福于人。因此，他的名言是“知识就是力量”。他渴望发掘和探索知识，广泛地推广知识，并以此为自己一切辛勤努力的目标。

（2）归纳法哲学的基础在于，从实际的认真观察、操作和实验中能够得出系统化的知识。这种系统化的知识之所以可能存在，必须依赖于一个重要假设，那就是，在宇宙自然界中存在着简单、一致、普遍的、各种各样的规律。我不否认，这种假设其实很适合人的理性，因而任何人都可以从这个假设出发去思考问题。然而历史却告诉我们，在基督教以前，其实很少有人从这个假设出发，去认真地研究自然世界，并试图从中得出一般性的、一致性的、普遍性的真理。虽然，这个世界看起来非常纷繁复杂、捉摸不定，但我们或许想，古代历史上也许有什么天才能够像培根那样，从认真的观察和实践出发、发现规律、揭开自然界的看似神秘的面纱。然而，人类历史上并没有这样有广泛影响力的天才，而且历史上的、基督教以前的归纳法哲学都没有什么影响效果。直到基督教信仰的影响彰显出来的时候，这个局面才发生了彻底改变。这是因为，在基督教信仰的教义的普遍影响下，所有基督徒都坚定地相信，这个世界、宇宙、自然界是由那一位全能的、智慧的、独一的造物主所创造出来的。

这种理性的假设，或称为“信念”，其实是根深蒂固地来自于基督教信仰；并在基督教的影响下，这种理念得到大大地强化。从一开始的时候，基督教信仰就强调那位宇宙天地的造物主是独一的永生真神，是有位格的，是有思想、意志与智慧的。这种关于独一之造物主的坚定信念，正是现代科学起源的重要基石。相比之下，古代的人们则深受多神主义信仰的影响。因此，物质世界中纷繁复杂的现象与特性常常被古人看作是众神之间不协调的互相较力的结果。而另一方面，泛神主义则倾向于认为，我们对于世界的知识不是来源于对于自然现象的耐心观察和实验研究，而是来源于我们在内心中的冥想和内省。即，我们自

身通过冥想那些关于宇宙世界的哲学、一般之理，而得到关于这个世界的深刻真知。但是，这种泛神主义所带来的玄学与神秘主义知识体系，实际上对于我们的知识增长并没有什么帮助，因而那些冥想与内省在许多个世纪中只是在凭空打转而已。

基督教信仰中关于自然宇宙的看法、认识、信念，一旦得到早期的那些基督徒思想家们的推崇和广泛传播以后，就在后世的思想家中间产生了巨大的、涟漪性的影响作用。当人们晓得这个世界是那位智慧的独一造物主所创造的结果以后，大家立刻就会联想到，管理这个自然界的物质规律是一致的、普遍的、简洁的。如果，人们晓得这个世界是那位全能之上帝凭着他自己的自由意志而创造的，那么，大家立刻就会明白，我们若要寻求这个世界的物理定律，就必须要通过对于这个世界本身的观察和实验研究，而不是通过我们在自身头脑中的凭空冥想，才能了解那些客观规律。只有当大批思想家都认识到以上观念的重要性的时候，归纳法哲学【译者注：即，从对于自然世界的观察和实验中，归纳、总结出系统化的知识】才会对思想、知识的进步产生巨大的影响作用。而这正是现代科学的知识探索、以及方法系统得以诞生的根本原因。

（3）更进一步说，仅凭归纳法哲学本身，并不能推动现代科学的诞生与发展，也不能推动知识体系的大幅度增长。除了归纳法哲学以外，还有另外一个重要导因。而这个导因，从根本意义上而言，也是来自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与性质。从基督教早期的时候，人们就总结道，基督徒的品格应当是谦卑、温柔，热爱真理，耐心和忍耐，坚定、决意，等等。这些品格也正是培根主义所强调的核心。这些品格正是一个归纳法哲学的学者，或我们今天所称的科学家，所必须具备的品质。现代科学在诞生阶段的时候，那些科学先驱们、现代科学中各个分支学科的奠基者们、重视实践的哲学家们、硕果累累的思想家们、那些造福于全人类的伟大科学开创者们、那些对现代科学的进展起到重要推动作用的人们，几乎都是敬虔的基督徒。这一点，是任何历史学家们、科学史研究者们都瞩目的重要事实。

所有的科学奠基的伟人们，都致力于归纳与逻辑的研究方法：不论是研究天体的运行，还是代数在几何学中的应用；不论是微积分，还是化学、力学、电学与生物学。这些重要的现代科学都是在一个信仰敬虔的时代，由一大批信仰敬虔的基督徒们发展起来的。许多科学奠基人们都公开声称，他们的科学发现是来自于基督教信仰的深刻影响。如果说今天的科学家们能够取得更大的科学成就，那只是因为他们站在巨人的肩膀上。

换句话说，我们若想要看一看现代知识分子们对人类的知识与技术进步能够提供多大的帮助，那么无疑地，我们可以说，这些现代知识分子都依赖于基督教信仰的巨大影响以及早期基督徒科学奠基者们开创性的拓展作用。今天世界的物质繁荣，正是归因于这种现代科学技术的破土萌芽与巨大发展。

==========

接下来，我们再看一看，除了物质性的繁荣以外，现代社会的道德风貌的改善。

我们若仔细考察，就会看到，社会道德风貌的进步与改善，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有巨大的关系。然而，最近以来，我们有时却会听到不少反面的说法。这些持反面观点的人认为，社会道德风貌的进步，不是由于基督教信仰的影响，而是相反，是由于国家与社会克服了基督教信仰影响的结果。这样的人认为，社会的进步是因与物质繁荣相紧密伴随的理性主义、人文主义、世俗主义所导致的，而不是宗教信仰所带来的。

如果上述反面观点是正确的，那么，我们就会在历史中普遍一致地看见物质与道德同时进步的现象。但是，历史的经验却告诉我们，不但这种现象并非是普遍一致的，反而是相反的。我们在人类历史中通常会看见的规律是：当物质繁荣的时候，也就是道德风貌每况愈下的时候。

不论我们看荷马史诗笔下的古希腊生活，还是PERICLES时代的希腊人；不论我们看早期罗马共和国的光景，还是罗马皇帝统治下的罗马帝国时代；我们都会看见同样的规律显示出来。这个规律就是：饱暖思淫欲。人们的物质越繁荣，道德就越败坏。当希腊哲学最繁荣的时候，也是他们淫秽剧作受到广泛欢迎的时候。当罗马人建立知识系统的时候，也正是CATULLUS毫无廉耻地主张诗歌应当低俗淫荡的时候。当古罗马帝国的政治、经济、文化达到顶点的时候，当他们的物质最丰富的时候，也是他们的罪恶最彰显的时候。那时候，罗马人的残酷、妇女的道德败坏、奴隶制的普及、法律制度的腐败，都达到了令人震惊的地步。后来，这些败坏的社会现象正是由于基督教信仰的到来，才被渐渐地除去。

古代的希腊与罗马是许多优秀哲学和文学著作的诞生地。即使在今天，我们也常常以那时的很多哲学、法律、政治为衡量我们今天表现的标准。可是在古希腊与罗马，当他们的艺术文化达到最荣耀的时候，那些令人可憎的许多残酷、败坏的事情也大量地、堂而皇之地涌现。

从古代各国的兴衰史中，我们能够轻易地看出，那些社会是多么困难地、毫无能力地保持道德风貌不堕落败坏。随着物质的发展，一个社会的精神面貌往往不是变得更好，而是更加糟糕、腐败。他们的繁荣无可避免地导致骄奢淫逸。他们的奢侈无可避免地导致腐败横行、道德堕落。这些败坏的影响就像是瘟疫一样，无人能够躲避。所有人都倒毙在道德与灵魂的灭亡之中。

从古代的帝国历史中，我们能够看见，那些道德败坏、品格残暴的国家，往往会在战争中被对手打败，并且把堕落的道德传染给征服者。波斯帝国败在希腊手下，却把腐化的道德面貌传染给了希腊。希腊帝国被罗马帝国征服，但却把腐败与堕落也传染给了罗马帝国。在一场战争中，国家虽然失败了，但是其沦丧的道德却并没有消失，而是传染给了征服者的国家，或是遍及周边的邻国。这种败坏的道德就像是传染病一样，从一个国家、民族，传染到另一个国家、民族。所有人都一同携手走向败坏。

然而，当基督教信仰来到的时候，情况却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国家之间仍然会有争战，但是，道德风貌并不是单向地、不断地败坏下去、愈演愈烈；而是，基督教信仰在不断地、越来越远地广泛传播。罗马帝国后来被欧洲的北方民族打败。然而，罗马人带给北方民族的，不是腐败、败坏的毒药，而是基督的教导与教义。随着基督教信仰向欧洲北方传播，基督的救恩在那些北方民族的心中扎根。

有的人争辩说，虽然我们看见在过去数百年中的基督教信仰与社会物质文明同时大发展，但是，基督教信仰对于现代社会的进化而言，只是一个很不重要的因素而已。

可是，基督教信仰以外的人类理性与经验，从未曾能够导致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大发展。在数百年以前的古代社会，或是在圣经被广泛翻译与传播之前的文化中，人类社会基本上都是缓慢地在原地打转。如果说，现代欧洲的文明远远超过古代希腊与罗马的文明；那么，这只是因为，现代文化与文明的土壤，要远远地好于古代欧洲人的文化土壤。现代人的文明大丰收，远远地超过古代文明的果实。这其中的重要原因是，文化土壤发生了本质性的变化。

无可置疑，北方欧洲诸族本身有一些不错的优点；但是，我认为现代人关于北方欧洲人优点的某些论调都是不恰当的夸张。现代文明的出现与发展，并非是由于北欧诸族本身的杰出。对于这一点，我们只要看一看早期的德国民族中间盛行的许多野蛮残酷的行为就可以得知。如果我们仔细比较古代希腊人、罗马人、以及早期的德国诸族，就会发现，他们的民族品格并没有什么根本性的不同。他们都是同样的野蛮、残忍和败坏。

一方面，如果一片田地上有更好的收成，那一定与其良好的土壤有关。这文化的土壤，必然与信仰有着直接而紧密的关系。这所谓的文化土壤，实际上是从心灵与信仰所表现出的一种社会面貌。另一方面，更严格地讲，现代文明是出于一种前所未有的种子的结果，而不仅仅是因为其土壤本身相对于古代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上述论断可以从很多事实与经验中得到验证。

在历史上曾经有两次，国家与文化看似跌入道德堕落的边缘。在公元一世纪和公元十八世纪，都曾有这样的趋势，就是人们想要挣脱宗教信仰的束缚。当人们不敬虔的态度逐渐流行起来的时候，社会文化中就会出现一种反潮流，即，很多人想要回归宗教信仰。事实上，人们的生活看似很难离开宗教信仰的支撑。

但是，自然宗教【译者注：即，只相信有造物主、上天，但并不相信，或不强调耶稣基督的救恩以及圣经的启示】并不能带来什么持续稳定的助益。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自然宗教并不能给社会提供强大的动力，来改革或维护社会的道德风貌。当人们逐渐败坏的时候，

他们的信仰也逐渐堕落败坏，逐渐从对于造物主、上天的信仰变为多神主义、偶像崇拜的宗教信仰。整个社会的信仰败坏只能导致道德风貌上的更加虚伪与腐化。

即使在基督教信仰占主流的时代中，这种自然宗教的缺陷也很明显。比如在法国大革命期间，在一片混乱与信仰缺失的社会背景中，法国人认识到，宗教信仰的原则必需是文化教育的根基，否则就无法避免人的罪，也无法激励人履行道德的职责。可是，许多法国人推崇的是自然宗教，而不是基督教信仰中的核心内容、即耶稣基督的救恩。法国人虽然有想要改革社会道德的动机，但是，他们的自然宗教信仰与哲学文化却无法给他们带来长久的成功。1830年的CHATEL与1844年的RONGE都基本上失败了。

历史经验告诉我们，每当基督教的教会表现出自然宗教倾向的时候，每当基督教在教导中仅仅强调上帝、造物主，但却不强调耶稣基督救恩的时候，其感染力和说服力就会下降。如果教会的讲台只是讲述道德与哲学的教导，如果知识分子只是热衷于哲学，自满自足、缺乏爱心、对敬虔的信仰无动于衷；那么，这样的宗教信仰就会失去热情与动力，最后成为冷漠的、徒有其表的信仰。

类似于以上情况的大量事实常常被现代人忽视。但是，一个认真研究历史、严肃思考的人，一定会从那些事实中看见基督教信仰的极其独特而重大的作用。回顾过去几百年的文明发展历史，我们不得不得出结论，仅仅凭着人类自身的努力是无法得到我们今天所看见的收成的。而另一方面，没有任何人，无论是历史学家、社会学家、社会批评家、还是公众成员能够否认现代文明的进步给我们生活所带来的许多福祉,尽管其中的效果并非是纯粹的、毫无瑕疵的。同时，也没有任何一位历史学家、社会学家能够真正否认基督教信仰在现代社会文明诞生与发展的每一个阶段所起到的重要历史作用。

纵观历史，我们看见的是什么呢？我们看见的是，世人身处黑暗、蒙昧与迷信之中。偶像林立、多神主义盛行、人类社会充斥着各种令人羞耻的行为与风俗习惯。人们处于没有希望的腐败堕落中。正是基督教信仰把世人从这样的光景中解救出来。无论是什么时候，无论是在哪里，只要人们普遍地相信和接受了基督教信仰，道德风貌就得到极大更新与改善。基督教信仰所揭示的、以心灵和诚实所进行的敬拜，使人们立刻看见信仰的真实性与圣洁性。而在那些人们还没有普遍地相信和接受基督教信仰的地方，道德状况就始终低下甚至卑劣。而那些放弃、远离了基督教信仰的国家和社会，会在列国之中衰落下去。反之，那些紧紧跟随基督教信仰的国家和地区，则在道德、知识、社会活动方面都展现出许多优越性。我们所看见的这些事实，都在指向一个清楚的结论，那就是，真正杰出的文明是出于基督教信仰本身的巨大影响作用。

在基督教信仰中，有一种奇妙的大能，可以把人的道德风貌提高到一种前所未有的程度，并能够在每日生活里，使人持守于可贵的道德风尚中。

简而言之，我们无法忽视、无法否认，基督教信仰是推动和促进人类社会道德风尚的重要因素。现代文明在知识、道德、制度以及许许多多其它方面都归因于基督教信仰的巨大影响。环顾世界，在没有基督教信仰的土地上，这种文明状况与发展会受到很大阻碍。在放弃或远离基督教信仰的国家中，他们的文明状况也会随之失去，社会道德风貌就每况愈下。

。。。